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止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2023年01月01日至2024年6月30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阅报告	1-3
二、	备考财务报表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备考合并利润表	3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1-132



审阅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M10173 号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龙股份”）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06 月 30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以及 2024 年 1-6 月、2023 年度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锦龙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设计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锦龙股份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锦龙股份母公司的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余额合计为 564,691.45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77.04%，财务负担较重，且存在借款逾期，锦龙股份已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十六、其他重要事项(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持续融资能力中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不排除未来锦龙股份母公司出现无法履行相关融资协议，从而面临被要求提前偿付、承担违约责任、出现法律纠纷的风险。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阅结论。

我们提醒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对编制基础的说明。本审阅报告仅供锦龙股份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之目的使用，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目的。未经本所同意，不得披露、提及或引用

本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阅结论。

(此页无正文，此页为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审阅报告签字盖章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之祥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丽凤



中国·上海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4-6-30	2023-12-31
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4,981,530,206.56	4,374,320,049.75
其中: 客户资金存款		3,985,351,439.50	3,527,660,402.01
结算备付金	六、(二)	1,397,514,950.02	1,582,168,040.06
其中: 客户备付金		1,270,579,236.99	1,352,455,083.03
贵金属			
拆出资金			
融出资金	六、(三)	1,967,699,534.66	2,072,680,390.68
衍生金融资产	六、(四)	1,284,679.75	1,493,781.80
存出保证金	六、(五)	681,369,200.39	758,476,678.48
应收款项	六、(六)	2,305,694,111.77	2,369,488,796.08
合同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六、(七)	43,616,066.50	136,114,287.97
持有待售资产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八)	4,385,812,470.91	3,794,210,556.90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六、(九)	3,229,923,977.94	560,796,864.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十)	14,855,222.46	22,511,878.87
长期股权投资	六、(十一)	1,820,249,947.00	1,817,579,851.66
投资性房地产	六、(十二)	1,001,527,000.00	1,017,539,000.00
固定资产	六、(十三)	626,722,740.11	66,650,103.62
在建工程	六、(十四)	14,134,140.53	453,697,429.24
使用权资产	六、(十五)	49,180,454.99	51,538,078.66
无形资产	六、(十六)	374,606,686.42	379,545,085.90
商誉	六、(十七)	343,456,864.17	343,456,864.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八)	443,847,447.25	481,948,311.43
其他资产	六、(十九)	112,745,826.70	126,536,429.79
资产总计		23,795,771,528.13	20,410,752,479.8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2024-6-30	2023-12-31
负债：			
短期借款	六、（二十二）	1,592,989,501.06	1,635,899,092.43
应付短期融资款	六、（二十三）	512,140,143.43	721,059,352.39
拆入资金	六、（二十四）	511,917,655.56	190,328,819.4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六、（四）	92,000.00	70,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六、（二十五）	4,653,406,044.45	1,656,630,205.42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六、（二十六）	5,809,189,814.69	5,540,532,205.40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二十七）	246,013,657.01	250,780,158.07
应交税费	六、（二十八）	13,038,708.58	16,292,170.05
应付款项	六、（二十九）	209,847,161.28	177,055,398.33
合同负债	六、（三十）	7,242,043.61	10,942,947.77
持有待售负债			
预计负债	六、（三十一）	6,270,000.00	6,270,000.00
长期借款	六、（三十二）	4,053,925,004.18	3,962,377,937.53
应付债券	六、（三十三）	1,048,878,706.09	1,024,441,162.2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三十四）	50,263,299.95	50,867,732.96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十八）	5,830,805.16	836,869.77
其他负债	六、（三十五）	111,551,834.05	110,607,211.64
负债合计		18,832,596,379.10	15,354,991,263.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六、（三十六）	2,885,585,779.12	2,983,821,628.53
少数股东权益	六、（三十六）	2,077,589,369.91	2,071,939,587.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963,175,149.03	5,055,761,216.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795,771,528.13	20,410,752,479.8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99,970,272.17	65,137,950.53
利息净收入	六、(三十七)	-199,663,302.56	-392,779,342.78
其中: 利息收入		132,397,780.23	287,257,030.54
利息支出		332,061,082.79	680,036,373.3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六、(三十八)	131,053,449.08	277,297,624.26
其中: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96,502,132.95	199,466,564.60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5,439,558.03	28,035,578.63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9,722,439.43	7,497,659.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九)	184,336,500.03	249,462,813.2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8,629,405.97	126,715,568.0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六、(四十)	1,430,296.07	4,695,676.2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一)	168,925,201.60	-107,288,535.3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4,651.82	541,750.39
其他业务收入	六、(四十二)	13,099,004.62	26,517,942.0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三)	544,471.51	6,690,022.42
二、营业总支出		320,395,189.78	658,892,605.37
税金及附加	六、(四十四)	6,939,391.19	9,817,499.21
业务及管理费	六、(四十五)	318,971,515.61	647,053,062.12
信用减值损失	六、(四十六)	-5,659,333.68	-2,888,950.99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六、(四十七)		2,825,626.47
其他业务成本	六、(四十二)	143,616.66	2,085,368.5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424,917.61	-593,754,654.84
加: 营业外收入	六、(四十八)	234,309.08	449,836.46
减: 营业外支出	六、(四十九)	1,036,322.27	12,809,099.5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226,930.80	-606,113,917.88
减: 所得税费用	六、(五十)	38,194,102.36	-55,544,214.8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421,033.16	-550,569,702.99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421,033.16	-550,569,702.9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716,882.42	-510,933,344.42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0,295,849.26	-39,636,358.5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017,885.66	4,438,759.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481,033.01	3,295,693.1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54,381.96	3,260,832.35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854,381.96	3,260,832.35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335,414.97	34,860.7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40,689.37	891,066.51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547,317.21	-763,477.88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747,408.39	-92,727.88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36,852.65	1,143,066.82
七、综合收益总额		-44,403,147.50	-546,130,943.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8,235,849.41	-507,637,651.3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3,832,701.91	-38,493,291.7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特别提示: 公司提醒备考财务报表使用者注意, 本备考财务报表及附注是根据本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备考财务报表所列数据和信息未经会计师审计, 亦不构成公司本次资产重组完成后的实际财务报表的比较财务数据和信息。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广东金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以粤办函(1997)11号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7)87号、88号文批准于1997年4月9日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于1997年4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由清远市纺织工业总公司等五家公司共同发起向本公司投入资本总额合计150,288,845.32元, 其中股本50,096,300.00元, 资本公积金100,192,545.32元; 同时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6,707,000股(含公司职工股1,670,700股), 共募集资金121,626,960.00元(未扣除发行费用), 其中转入股本16,707,000.00元, 其余资金转入资本公积。本公司实收股本为66,803,300.00元。

根据本公司200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名称变更为现名, 于2001年7月16日获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

经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 2001年12月21日本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 纺织、化纤长丝生产、房地产开发。2004年11月15日本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 实业投资、房地产开发。2006年3月27日本公司完成股权分置改革。

2009年11月25日, 本公司取得了注册号为440000000021235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6年7月21日, 本公司取得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1900MA4URYHQ25的营业执照,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蓝永强。

2017年3月17日, 本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股权投资、投资咨询与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住所变更为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鸿福路106号南峰中心第十二层。

2018年6月19日,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朱凤廉。2018年8月27日, 本公司住所变更为广东省东莞市凤岗镇雁田东深二路66号天安数码城S3栋19楼03单元。

2020年8月3日, 朱凤廉辞去公司董事长等职务,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公司半数以上董事推举, 在公司新任董事长选举产生前, 暂由公司董事张丹丹女士代理履行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务。

2021年6月29日, 公司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丹丹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张丹丹, 2021年7月2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896,000,000.00 元。注册地为广东省东莞市，办公地为广东省清远市。本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为证券公司业务。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批准报出。

二、 拟实施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正式公开挂牌转让东莞证券 20% 股份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正式公开挂牌转让持有的东莞证券 30,000 万股股份（占东莞证券总股本的 20%），挂牌底价为 227,175.42 万元。

根据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结果，本次交易最终成交价格为 227,175.42 万元。其中东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受让东莞证券 12.90% 股份对应的成交价格为 146,528.1459 万元，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受让东莞证券 7.10% 股份对应的成交价格为 80,647.2741 万元。

本次交易前，公司持有东莞证券 60,000 万股股份（占东莞证券总股本的 40%），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东莞证券 30,000 万股股份（占东莞证券总股本的 20%）。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之目的，本公司编制了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2024 年 1-6 月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1、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本公司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最早期初（2022 年 12 月 31 日）就已转让了本公司所持有的东莞证券 20% 股权，并按照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股权架构进行编制，即假设本公司自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起只持有东莞证券 20% 股权，对东莞证券有重大影响，按照权益法核算，且假设本公司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最早期初应收交易对手方支付的现金对价计入应收款项，出售的 20% 股权于 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6 月期间收到的分红款模拟调整交易对价计入应收款项，应收股权投资款附注列报放在应收款项-账龄组合但不计提坏账准备。

2、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重大资产重组交易之目的编制，仅供本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之用，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目的。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包括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备考合并利润表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以及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使用者而言重要的信息，不包括备考合并

现金流量表、备考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及相关的财务报表附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是一份完整的财务报表，也不包含一份完整财务报表所应披露的所有会计政策及附注。同时，为简化处理，本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所有者权益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列报，不再细分“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其他综合收益”、“专项储备”和“未分配利润”等明细项目。

3、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未考虑本次转让东莞证券 20% 股权而产生的交易费用和相关税费。

4、本次重组方案尚需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以及中国证监会对东莞证券股东变更事宜的核准。

5、除上述特定事项外，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本备考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并参照《证券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编制的特别规定（2018）》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

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公司外币业务采用分账制，外币业务按上期末汇率记账，期末对货币性外币项目按期末汇率进行调整，差额计入当期汇兑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

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

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

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2）租赁应收款；

（3）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规定应进行减值处理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计入上述分类的金融工具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类业务（含融资融券业务、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等）形成的资产、符合条件的债券、银行存款等。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三个阶段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第一阶段）

在资产负债表日信用风险较低的金融工具，或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若预期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期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第二阶段）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但未发生信用减值，即不存在表明金融工具发生信用损失事件的客观证据，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③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第三阶段）

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和应收款项，公司采用简化模型计提其减值损失，即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十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公司采用简化模型计提应收款项减值损失，即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公司对在职员工的借款及备用金、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往来款项等特定应收款项不计提减值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以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单位为应收款项组合。	以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押金和员工周转金组合	押金及员工周转金等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3：以账龄特征划分为若干应收款项组合。	除组合 1、组合 2 外，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以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单位为应收款项组合。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押金和员工周转金组合。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以账龄特征划分为若干应收款项组合。	账龄分析法，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2 年（含 2 年）	10
2—3 年（含 3 年）	20
3—4 年（含 4 年）	30
4—5 年（含 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减值损失。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的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十）6、金融工具（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四) 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

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十五)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

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四、（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四、（六）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六)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定义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范围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主要包括：

- (1)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2)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3) 已出租的建筑物。

3、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计量

有确凿证据表明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的，且满足下列条件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 (1) 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 (2) 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4、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的确认

本公司以独立的市场经纪公司定期向非特定对象以刊物的形式公开发布的各类房地产的市场调研价格或价格变动幅度或聘请的资产评估公司的评估报告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指导依据，其所公布的与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同地段其他同质物业市场交易价格或平均变动幅度作为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或变动幅度，据此直接确认或计算确定的价格，与上一期同质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比较后，其差额计入当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本公司选取上述经纪公司公布价格区间内的最低价格作为本公司的公允价值，或用其公布的平均价格变动幅度作为本公司公允价值变动幅度，每季度重新确认一次投资性房地产的价值。

如其公布的市场调研价格高于本公司同质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时，其差额计入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同时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如其公布的市场调研价格低于本公司同质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时，其差额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同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如其公布的市场调研价格平均变动幅度与本公司同质投资性房地产上一期账面价值的乘积为本年价格变动幅度。如为增长，其增值额计入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同时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如为下降，其降低额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同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十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50	5	1.90—6.33
机械设备	3—10	5	9.50—31.66
运输设备	5—8	5	11.88—19.00
电子设备	5	5	19.00
其他设备	5	5	19.00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九)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

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项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按每月月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二十)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

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中山证券网站	10	受益年限
交易席位费	10	受益年限
软件	5	受益年限
土地使用权	48 年 3 个月	受益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4、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

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且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

间不予转回。

(二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开办费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性租赁固定资产的装修费用在自生产经营之日起 5 年内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受益期平均摊销。对于在以后会计期间已无法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长期待摊费用，本公司对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商誉

本公司的商誉是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成本大于享有被购买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初始确认后的商誉，以其成本扣除累计减值损失的金额计量，不进行摊销，但每年末需进行减值测试。

(二十四)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交易按照合同或协议的约定，以一定的价格向交易对手买入相关资产（包括债券及票据），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返售相同之金融产品。买入返售按买入返售相关资产时实际支付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列示。

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卖出回购交易按照合同或协议，以一定的价格将相关的资产（包括债券和票据）出售给交易对手，到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回购相同之金融产品。卖出回购按卖出回购相关资产时实际收到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示。卖出的金融产品仍按原分类列于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内，并按照相关的会计政策核算。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的利息收支，在返售或回购期间内以实际利率确认。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支。

(二十五)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

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六)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

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八)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

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初始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考虑授予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 收入

公司提供金融产品服务取得的收入，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 (1)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2) 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3) 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提供劳务相关的支付条款；

(4) 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5) 公司因向客户提供劳务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对于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只有在不再负有向客户提供劳务的剩余义务，且已向客户收取的对价无需退回时，才能将已收取的对价确认为收入；否则，应当将已收取的对价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否则应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若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包括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利息收入等。

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 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

代理买卖证券手续费收入：于代理买卖证券交易日予以确认。

(2)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收入

证券承销收入：于承销服务已提供且收取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按承销协议约定的金额或比例确认收入。

证券保荐业务收入和财务顾问收入：于各项业务提供的相关服务完成时确认收入。

(3)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在资产管理合同到期或者定期与委托单位结算收益或损失时，按合同规定收益分成方式和比例计算的应该享有的收益或承担的损失，确认为受托投资管理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 利息收入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资金使用时间和实际利率确认利息收入；融资融券业务根据与客户合约的约定，按出借资金或证券的时间和约定利率确认收入；买入返售证券收入在当期到期返售的，按返售价格与买入成本之间的实际差额确认为当期收入，在当期没有到期的，期末按权责发生制原则计提利息，确认为当期收入。

(三十)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

资金管理方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公司应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公司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5) 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应当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两种情况：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二)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③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④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二十一)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③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②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四、（十）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③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

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④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十）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三十三）套期会计

1、套期保值的分类

（1）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2）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外汇风险。

（3）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2、套期关系的指定及套期有效性的认定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或交易，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本公司对套期工具有效性评价方法。

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高度有效。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认定其为高度有效：

（1）在套期开始及以后期间，该套期预期会高度有效地抵销套期指定期间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

（2）该套期的实际抵销结果在 80%至 125%的范围内。

3、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1）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因套期风险而形成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调整日至到期日之间的剩余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针对套期风险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

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2) 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交易影响当期损益的，如当被套期财务收入或财务费用被确认或预期销售发生时，则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成本，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或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预计不会发生，则以前计入股东权益中的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并未被替换或展期），或者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影响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其处理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被确定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而无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任何计入股东权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四) 融资融券业务

公司融资融券业务中，将资金借给客户，形成一项应收客户的债权确认为融出资金。融出资金按借给客户资金的本金计量。

公司融资融券业务中，将自有的证券借给客户，约定到期后客户需归还相同数量的同种证券，此项业务融出的证券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债权（融出证券）。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根据融资融券业务中与客户协议确定的融资融券金额（额度）、期限、利率等按期确认利息收入。

(三十五) 资产管理业务的核算方法

资产管理业务是指公司接受委托负责经营管理受托资产的业务，包括定向资产管理业务、集合资产管理业务、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公司受托经营定向资产管理业务独立核算。公司受托集合资产管理业务，比照《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办法》核算，独立建账，独立核算。不同集合资产计划之间在名册登记、账户设置、资金划拨、账簿记录等方面相互独立，并于每个估值日对集合资产计划按公允价值进行会计估值。

(三十六) 资产证券化业务

本公司将部分“信托财产”证券化，将资产信托给特定目的实体，由该实体向投资者发行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本公司持有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在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本息偿付完毕前不得转让。本公司作为资产服务商，提供资产维护和日常管理、年度资产处置计划制定、制定和实施资产处置方案、签署相关资产处置协议和定期编制资产服务报告等服务；同时本公司作为流动性支持机构，在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本金未能得到足额偿付时提供流动性支持，以补足利息或本金的差额。信托财产在支付信托税负和相关费用之后，优先用于偿付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本息，全部本息偿付之后剩余的信托财产作为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实际上保留了信托财产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故未对信托财产终止确认；同时，本公司对特定目的实体具有实际控制权，已经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运用证券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时，本公司已考虑转移至其他实体的资产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程度，以及本公司对该实体行使控制权的程度：

- （1）当本公司已转移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2）当本公司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 （3）如本公司并未转移或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公司考虑对该金融资产是否存在控制。如果本公司并未保留控制权，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把在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及义务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如本公司保留控制权，则根据对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

(三十七) 代理发行证券核算办法

1、 全额包销方式

在按承购价格购入待发售证券时，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将证券转售给投资者时，按发行价格抵减承购价及相关发行费用后确认为证券承销收入。承销期结束后，如有未售出的证券，则按承销价款，转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余额包销方式

公司在收到代发行人发售的证券时，只在专设的备查账簿中登记承销证券的情况。承销期结束后，如有未售出的证券，按约定的承销价格转为公司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代理发行证券的手续费收入，在承销业务提供的相关服务完成时确认为收入。

3、 代销方式

公司在收到代发行人发售的证券时，只在专设的备查账簿中登记承销证券的情况。代发行证券的手续费收入，在承销业务提供的相关服务完成时确认为收入。

(三十八) 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核算办法

客户交易结算资金与公司自有资金分开核算，并在“货币资金”项目中单设明细科目核算，公司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收到的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全额存入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同时确认为一项负债，与客户进行相关的结算。

公司接受客户委托通过证券交易所代理买卖证券，与客户清算时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大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的差额，加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减少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小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的差额，减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增加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三十九) 期货业务核算办法

1、 质押品的管理与核算方法

期货公司对质押品采用备查登记方法进行核算。以国债质押的，按同日该品种上海证券交易所收盘价中较低价格作为基准价；以标准仓单质押的，按该品种最近已交割合约最后交易日的结算价作为基准价，质押价不高于基准价的 80%。

2、 实物交割的核算方法

在进行实物交割时，由期货交易所就实物交割进行买卖双方配对，并通知买方会员和卖方会员，由买卖双方会员交换实物信息。然后，卖方开具增值税发票，并通过卖方会员交给买方会员，由买方会员交给买方客户。

公司根据交割货款金额数收取货款或扣减其保证金，设置“应收货币保证金”科目反映买方客户的交割货款，设置“应付货币保证金”科目反映卖方客户的交割货款。对于以实物交割形式了结的合约，按最后交易日的结算价先作对冲平仓处理，再依据交割单据，按实际收到的货款或实际支付的交割货款与客户进行货款结算。

(四十) 一般风险准备计提

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按照净利润（减弥补亏损）的 10% 计提一般风险准

备，以及根据《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中国证监会公告〔2018〕39号)的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二级子公司深圳锦弘和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按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管理费收入之 10%计提一般风险准备金。根据《重要货币市场基金监管暂行规定》，按重要货币市场基金销售收入的 20%计提风险准备金。

(四十一) 交易风险准备计提

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按照不低于净利润(减弥补亏损)的 10%计提交易风险准备。

(四十二)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四十三)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经营方式，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四十四)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超过利润总额 5%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项目的期末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投资活动项目	单项项目的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子公司	子公司的资产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四十五)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执行上述解释对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

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本公司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本公司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 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本公司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内容及影响

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3、 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报告期无需调整的前期会计差错。

五、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1）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57 号“关于印发《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的公告”，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实行“统一计算、分级管理、就地预缴、汇总清算、财政调库”的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

（2）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2 号)以及《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56 号)规定，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自 2018 年 1 月 1 日(含)起，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期未享受税收优惠政策。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1、 按类别列示

项 目	2024-6-30	2023-12-31
库存现金	116,007.23	125,780.97
银行存款	4,980,382,811.80	4,372,681,238.24
其中：客户存款	3,985,351,439.50	3,527,660,402.01
自有存款	986,489,651.89	831,325,474.30
应计利息	8,541,720.41	13,695,361.93
其他货币资金	1,031,387.53	1,513,030.54
合 计	4,981,530,206.56	4,374,320,049.75

2、 按币种列示

项 目	2024-6-30			2023-12-31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113,962.83			123,751.04
港币	2,240.00	0.91268	2,044.40	2,240.00	0.90622	2,029.93
小 计			116,007.23			125,780.97
银行存款：						
其中：客户资金：						
人民币			3,757,721,443.11			3,305,732,112.84
美 元	1,069,335.97	7.12680	7,620,943.54	1,196,125.56	7.08270	8,471,798.50
港 币	7,744,781.55	0.91268	7,068,507.22	9,290,813.44	0.90622	8,419,520.99
小 计			3,772,410,893.87			3,322,623,432.33
客户信用资金：						
人民币			212,940,545.63			205,036,969.68
小 计			212,940,545.63			205,036,969.68
客户存款合计			3,985,351,439.50			3,527,660,402.01
公司自有资金：						
人民币			948,270,230.54			794,801,778.37
美 元	2,220,342.10	7.12680	15,824,651.22	2,183,059.67	7.08270	15,461,956.72
港 币	20,391,944.81	0.91268	18,611,320.19	19,915,499.04	0.90622	18,047,823.54
小 计			982,706,201.95			828,311,558.63
公司自有信用资金：						
人民币			3,783,449.94			3,013,915.67

项 目	2024-6-30			2023-12-31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小 计			3,783,449.94			3,013,915.67
自有存款合计			986,489,651.89			831,325,474.30
应计利息：						
人民币			8,181,480.84			13,119,655.53
美 元	24,158.63	7.12680	172,173.72	39,235.07	7.08270	277,890.23
港 币	206,058.91	0.91268	188,065.85	328,635.62	0.90622	297,816.17
小 计			8,541,720.41			13,695,361.93
银行存款合计			4,980,382,811.80			4,372,681,238.24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1,031,387.53			1,513,030.54
小 计			1,031,387.53			1,513,030.54
合 计			4,981,530,206.56			4,374,320,049.75

其中，融资融券业务：

项 目	2024-6-30			2023-12-31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自有信用资金			3,783,449.94			3,013,915.67
其中：人民币			3,783,449.94			3,013,915.67
客户信用资金			212,940,545.63			205,036,969.68
其中：人民币			212,940,545.63			205,036,969.68
合 计			216,723,995.57			208,050,885.35

注：各期末货币资金中存在使用有限制的情况参见附注“六、（二十一）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二） 结算备付金

1、 按类别列示

项 目	2024-6-30	2023-12-31
客户备付金	1,270,579,236.99	1,352,455,083.03
公司备付金	126,935,713.03	229,712,957.03
合 计	1,397,514,950.02	1,582,168,040.06

2、按币种列示

类别	2024-6-30			2023-12-31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客户普通备付金：						
人民币			1,112,736,143.91			1,228,682,295.80
美元	2,808,738.92	7.12680	20,017,320.54	2,170,704.94	7.08270	15,374,451.88
港币	24,484,379.06	0.91268	22,346,403.08	20,409,176.13	0.90622	18,495,203.59
小计			1,155,099,867.53			1,262,551,951.27
客户信用备付金：						
人民币			115,479,369.46			89,903,131.76
小计			115,479,369.46			89,903,131.76
公司自有备付金：						
人民币			126,924,935.88			229,706,645.79
美元	614.39	7.12680	4,378.63	252.56	7.08270	1,788.81
港币	7,010.69	0.91268	6,398.52	4,990.43	0.90622	4,522.43
小计			126,935,713.03			229,712,957.03
合计			1,397,514,950.02			1,582,168,040.06

注：各期末结算备付金中存在使用有限制的情况参见附注“六、（二十一）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三）融出资金

1、按类别列示

项目	2024-6-30	2023-12-31
融出资金本金	1,920,968,154.41	2,034,964,636.62
加：应收利息	48,306,373.93	56,580,038.22
减：减值准备	1,574,993.68	18,864,284.16
融出资金净值	1,967,699,534.66	2,072,680,390.68

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

项目	2024-6-30	2023-12-31
机构	201,033,943.57	105,288,748.19
个人	1,719,934,210.84	1,929,675,888.43
小计	1,920,968,154.41	2,034,964,636.62
加：应收利息	48,306,373.93	56,580,038.22

项 目	2024-6-30	2023-12-31
减：减值准备	1,574,993.68	18,864,284.16
合 计	1,967,699,534.66	2,072,680,390.68

2、 融资业务担保物情况

担保物类别	2024-6-30 公允价值	2023-12-31 公允价值
资金	305,824,298.11	284,554,416.37
债券	684,903.93	748,049.80
股票	5,138,382,843.57	5,579,516,506.33
基金	95,448,751.15	83,012,151.90
合 计	5,540,340,796.76	5,947,831,124.40

(四) 衍生金融工具

类 别	2024-6-30			2023-12-31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利率互换	1,480,000,000.00	1,284,679.75		530,000,000.00	1,493,781.80	
国债期货	20,000,000.00		92,000.00	20,000,000.00		70,000.00
合 计	1,500,000,000.00	1,284,679.75	92,000.00	550,000,000.00	1,493,781.80	70,000.00

(五) 存出保证金

项 目	2024-6-30	2023-12-31
交易保证金	661,693,595.26	738,455,725.01
信用保证金	4,049,594.03	3,966,753.73
履约保证金	8,790,000.00	8,790,000.00
其他保证金	6,836,011.10	7,264,199.74
合 计	681,369,200.39	758,476,678.48

其中：外币保证金

项 目	2024-6-30			2023-12-31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交易保证金：						
美 元	270,000.00	7.12680	1,924,236.00	270,000.00	7.08270	1,912,329.00

项 目	2024-6-30			2023-12-31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港 币	500,000.00	0.91268	456,340.00	500,000.00	0.90622	453,110.00
合 计			2,380,576.00			2,365,439.00

(六) 应收款项

1、 按明细列示

项 目	2024-6-30	2023-12-31
单位往来款	89,888,323.57	85,924,621.99
应收资产管理费	247,509.81	270,275.57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8,505,639.30	8,807,090.71
应收融资融券客户款	32,617,543.08	32,617,543.08
债券质押式回购交易违约款	80,660,357.83	80,660,357.83
未兑付债券利息	27,878,290.55	27,878,290.55
处置东莞证券股权款	2,271,754,200.00	2,331,754,200.00
其他	24,814,347.43	34,927,121.22
合 计	2,536,366,211.57	2,602,839,500.95
减：坏账准备（按简化模型计提）	230,672,099.80	233,350,704.87
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2,305,694,111.77	2,369,488,796.08

2、 按账龄分析

账龄	2024-6-30		202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8,850,054.49	1.14	2,356,324,744.76	90.53
1-2 年	2,275,736,998.25	89.72	6,435,477.13	0.25
2-3 年	952,392.45	0.04	13,737,180.23	0.53
3-4 年	12,744,859.07	0.50	102,631,746.85	3.94
4-5 年	98,892,864.08	3.90	8,406,042.89	0.32
5 年以上	119,189,043.23	4.70	115,304,309.09	4.43
小 计	2,536,366,211.57	100.00	2,602,839,500.95	100.00
减：坏账准备	230,672,099.80		233,350,704.87	
合 计	2,305,694,111.77		2,369,488,796.08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类别	2024-6-30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176,244,131.28	6.95	176,244,131.28	100.00	176,244,131.28	6.77	176,244,131.28	100.00
押金及备用金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734,130.23	0.11	2,072,136.24	75.79	2,813,120.08	0.11	2,072,136.24	73.66
账龄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357,387,950.06	92.94	52,355,832.28	2.22	2,423,782,249.59	93.12	55,034,437.35	2.27
合计	2,536,366,211.57	100.00	230,672,099.80	9.09	2,602,839,500.95	100.00	233,350,704.87	8.97

(七)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按金融资产种类列示

项 目	2024-6-30	2023-12-31
股票		
债券	43,600,038.00	136,022,040.00
小 计	43,600,038.00	136,022,040.00
加：应收利息	16,028.50	92,247.97
减：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合计	43,616,066.50	136,114,287.97

2、按业务类别列示

项 目	2024-6-30	2023-12-31
债券质押式回购融出资金	43,600,038.00	136,022,040.00
股票质押式回购融出资金		
小 计	43,600,038.00	136,022,040.00
加：应收利息	16,028.50	92,247.97
减：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合计	43,616,066.50	136,114,287.97

3、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担保物信息

通过交易所操作的国债逆回购交易，因其为交易所自动撮合并保证担保物足值，因此无法获知对手方质押库信息。2024 年 6 月 30 日和 2023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展的债券逆回购交易均为交易所国债逆回购交易，本金余额为分别为 43,600,038.00 元和 136,022,040.00 元。

(八) 交易性金融资产

1、按类别列示

项 目	2024-6-30					
	公允价值			初始投资成本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合计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初始投资成本合计
债券	3,488,364,291.54		3,488,364,291.54	4,443,118,938.27		4,443,118,938.27
基金	178,137,530.79		178,137,530.79	178,243,546.58		178,243,546.58
股票	488,244,814.44		488,244,814.44	451,684,689.49		451,684,689.49
券商资管产品	902,076.10		902,076.10	655,483.29		655,483.29
其他	230,163,758.04		230,163,758.04	245,815,068.64		245,815,068.64
合 计	4,385,812,470.91		4,385,812,470.91	5,319,517,726.27		5,319,517,726.27

项 目	2023-12-31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合计	初始投资成本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2,837,764,023.94		2,837,764,023.94	3,975,667,289.70
基金	273,526,343.74		273,526,343.74	273,786,453.91
股票	465,654,961.62		465,654,961.62	408,616,776.70
券商资管产品	2,798,839.42		2,798,839.42	2,655,483.29
其他	214,466,388.18		214,466,388.18	248,047,831.14
合 计	3,794,210,556.90		3,794,210,556.90	4,908,773,834.74

2、 变现有限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各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变现有限制情况参见附注“六、（二十一）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九) 其他债权投资

1、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项目	2024-6-30				2023-12-31					
	初始成本	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初始成本	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国债						480,000,000.00	9,325,139.72	879,004.54	490,204,144.26	
地方债	3,074,029,000.00	133,896,453.39	21,998,524.55	3,229,923,977.94	1,485,182.58	69,029,000.00	1,192,341.02	371,379.53	70,592,720.55	14,919.19
合计	3,074,029,000.00	133,896,453.39	21,998,524.55	3,229,923,977.94	1,485,182.58	549,029,000.00	10,517,480.74	1,250,384.07	560,796,864.81	14,919.19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6-30
地方债	14,919.19	1,479,892.67	9,629.28	1,485,182.58
合计	14,919.19	1,479,892.67	9,629.28	1,485,182.58

项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地方债	197,328.71		182,409.52	14,919.19
合计	197,328.71		182,409.52	14,919.19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项 目	2024-6-30				2023-12-31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23 附息国债 05						480,000,000.00	2.35%	2.20%	2025/3/15	
21 河南债 64	140,000,000.00	2.99	2.14	2026-09-22						
21 云南债 21	120,000,000.00	2.93	2.42	2026-09-10						
22 河南债 64	100,000,000.00	2.74	2.09	2027-06-30						
21 河北 18	90,000,000.00	3.17	2.02	2026-07-13						
20 四川 09	80,000,000.00	3.31	2.22	2027-01-03						
21 河南债 81	80,000,000.00	3.00	2.19	2026-11-24						
21 内蒙古债 06	80,000,000.00	3.44	2.38	2028-04-28						
20 甘肃 23	70,000,000.00	3.40	2.08	2027-09-25						
21 河南 03	70,000,000.00	3.26	2.31	2026-04-09						
合 计	830,000,000.00					480,000,000.00				

2、 变现在限制的其他债权投资

各期末其他债权投资变现在有限制情况参见附注“六、（二十一）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3、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12-31	14,919.19			14,919.19
2023-12-31 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79,892.67			1,479,892.6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9,629.28			9,629.28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6-30	1,485,182.58			1,485,182.58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12-31	197,328.71			197,328.71
2022-12-31 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14,573.28			14,573.28
本期转销	167,836.24			167,836.24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12-31	14,919.19			14,919.19

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价值变动如下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12-31	560,796,864.81			560,796,864.81
2023-12-31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3,400,680,402.92			3,400,680,402.92
本期终止确认	731,553,289.79			731,553,289.79
其他变动				
2024-6-30	3,229,923,977.94			3,229,923,977.94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12-31	3,544,597,694.82			3,544,597,694.82
2022-12-31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2,829,221,017.86			2,829,221,017.86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 用减值)	
本期终止确认	5,813,021,847.87			5,813,021,847.87
其他变动				
2023-12-31	560,796,864.81			560,796,864.81

(十)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 目	2023-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24-6-30	本期确 认的股 利收入	累计计 入其他 综合收 益的利 得	累计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原 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损失					
非交易性 权益工具	21,111,878.87	719,066.00	1,758,216.5		6,617,505.91	13,455,222.46		32,739,197.91	公司管理业务 模式	
期货会员 投资	1,400,000.00					1,400,000.00			根据《期货公 司财务处理实 施准则》报表 列示要求	
合 计	22,511,878.87	719,066.00	1,758,216.50		6,617,505.91	14,855,222.46		32,739,197.91		

项 目	2022-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23-12-31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 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14,790,349.71	1,938,223.85	3,889,071.32	8,272,376.63		21,111,878.87	56,706.90	26,121,692.00	公司管理业务模式	
期货会 员投资					1,400,000.00	1,400,000.00			根据《期货公 司财务处理实 施准则》报表 列示要求	
合 计	14,790,349.71	1,938,223.85	3,889,071.32	8,272,376.63	22,511,878.87	56,706.90	26,121,692.00			

2、 终止确认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终止确认的原因
	2024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出售
合 计	723,477.16	723,477.16	

项 目	2023 年度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2023 年度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1,393,376.10	出售
合 计		1,393,376.10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上年末余额	2023-12-31	本期增、减变动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 联营企业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17,579,851.66			58,629,405.97	4,040,689.37		60,000,000.00		1,820,249,947.00
合计		1,817,579,851.66			58,629,405.97	4,040,689.37		60,000,000.00		1,820,249,947.00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上年末余额	2022-12-31	本期增、减变动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 合营企业										
珠海锦富御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8,667.92	1,500,000.00		-248,667.92					

被投资单位	2022-12-31	减值准备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小计	1,748,667.92		1,500,000.00	-248,667.92							
二、联营企业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29,842,065.59			126,846,719.56	891,066.51		40,000,000.00			1,817,579,851.66	
小计	1,729,842,065.59			126,846,719.56	891,066.51		40,000,000.00			1,817,579,851.66	
合计	1,731,590,733.51		1,500,000.00	126,598,051.64	891,066.51		40,000,000.00			1,817,579,851.66	

注：（1）本公司之二级子公司深圳锦弘和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珠海锦富御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珠海锦富御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组建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3 名，其中深圳锦弘和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 2 名委员、深圳御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 1 名委员，委员一人一票，等于或超过 2/3 视为通过决议（其中有一票来自深圳御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对投资机会进行专业的决策。基金存续期自 2018 年 12 月 5 日起（含当日）至 2023 年 12 月 4 日（含当日）止。

2、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长期股权投资未发生减值。

3、 联营企业基本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2024-6-30 资产总额	2024-6-30 负债总额	2024-6-30 净资产总额	2024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2024 年 1-6 月 净利润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	陈照星	证券投资	1,500,000,000.00	20.00	20.00	48,556,385,106.97	39,505,518,427.33	9,050,866,679.64	1,026,596,698.64	293,147,029.87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2023-12-31 资产总额	2023-12-31 负债总额	2023-12-31 净资产总额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2023 年度 净利润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	陈照星	证券投资	1,500,000,000.00	20.00	20.00	52,484,384,915.66	43,446,868,712.75	9,037,516,202.91	2,154,944,612.14	635,096,985.82

注：（1）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万股股权处于质押状态，受限的账面金额为 1,817,579,851.66 元。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持有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万股股权处于质押状态，受限的账面金额为 1,820,249,947.00 元。

（2）联营企业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不存在重大差异。

(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 计
1. 2023-12-31	1,017,539,000.00			1,017,539,000.00
2. 本期变动	-16,012,000.00			-16,012,000.00
加：外购				
固定资产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在建工程转入				
—无形资产转入				
减：处置				
其他转出				
公允价值变动	-16,012,000.00			-16,012,000.00
3. 2024-6-30	1,001,527,000.00			1,001,527,000.00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 计
1. 2022-12-31	1,047,926,500.00			1,047,926,500.00
2. 本期变动	-30,387,500.00			-30,387,500.00
加：外购				
固定资产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减：处置				
其他转出				
公允价值变动	-30,387,500.00			-30,387,500.00
3. 2023-12-31	1,017,539,000.00			1,017,539,000.00

投资性房地产的说明：

(1)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本公司的委托，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规定，本着客观、独立、公正、科学的原则，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对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减值测试所涉及的投资性房地产在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评估值 1,017,539,000.00 元，并于 2024 年 03 月 10 日出具投资性房地产价值评估报告。

(2)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本公司的委托，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规定，本着客观、独立、公正、科学的原则，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对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减值测试所涉及的投资性房地产在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所表

现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评估值 1,001,527,000.00 元，并于 2024 年 07 月 26 日出具投资性房地产价值评估意见书。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公司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十三) 固定资产

1、 账面价值

项 目	2024-6-30	2023-12-31
固定资产原值	755,950,642.60	194,287,049.95
减：累计折旧	126,402,276.02	124,811,319.8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825,626.47	2,825,626.47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626,722,740.11	66,650,103.62
固定资产清理		

2、 固定资产增减变动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	固定资产装 修	其他设备	合 计
1. 账面原值						
(1)2023-12-31	70,315,755.07	20,377,304.78	100,918,178.67	655,661.00	2,020,150.43	194,287,049.95
(2)本期增加金 额	559,516,212.91		5,791,140.84		3,440.00	565,310,793.75
—购置			5,791,140.84		3,440.00	5,794,580.84
—在建工程转入	559,516,212.91					559,516,212.91
(3)本期减少金 额		1,082,000.52	2,565,200.58			3,647,201.10
—处置或报废		1,082,000.52	2,565,200.58			3,647,201.10
—企业出售减少						
(4)2024-6-30	629,831,967.98	19,295,304.26	104,144,118.93	655,661.00	2,023,590.43	755,950,642.60
2. 累计折旧						
(1)2023-12-31	20,626,921.48	17,771,201.41	83,955,118.60	625,377.95	1,832,700.42	124,811,319.86
(2)本期增加金 额	2,176,090.25	242,694.15	2,719,538.35		24,908.37	5,163,231.12
—计提	2,176,090.25	242,694.15	2,719,538.35		24,908.37	5,163,231.12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	固定资产装 修	其他设备	合 计
(3)本期减少金 额		1,032,800.49	2,539,474.47			3,572,274.96
—处置或报废		1,032,800.49	2,539,474.47			3,572,274.96
—企业出售减少						
(4)2024-6-30	22,803,011.73	16,981,095.07	84,135,182.48	625,377.95	1,857,608.79	126,402,276.02
3. 减值准备						
(1)2023-12-31	2,825,626.47					2,825,626.47
(2)本期增加金 额						
(3)本期减少金 额						
(4)2024-6-30	2,825,626.47					2,825,626.47
4. 账面价值						
(1)2024-6-30	604,203,329.78	2,314,209.19	20,008,936.45	30,283.05	165,981.64	626,722,740.11
(2)2023-12-31	46,863,207.12	2,606,103.37	16,963,060.07	30,283.05	187,450.01	66,650,103.62

(续表)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	固定资产装 修	其他设备	合 计
1. 账面原值						
(1)2022-12-31	70,315,755.07	22,984,941.30	107,563,941.12	655,661.00	2,009,357.75	203,529,656.24
(2)本期增加金 额		225,486.73	5,600,049.42		13,392.68	5,838,928.83
—购置		225,486.73	5,600,049.42		13,392.68	5,838,928.83
(3)本期减少金 额		2,833,123.25	12,245,811.87		2,600.00	15,081,535.12
—处置或报废		2,833,123.25	12,245,811.87		2,600.00	15,081,535.12
—企业出售减少						
(4)2023-12-31	70,315,755.07	20,377,304.78	100,918,178.67	655,661.00	2,020,150.43	194,287,049.95
2. 累计折旧						
(1)2022-12-31	15,370,715.03	20,198,813.60	89,772,223.19	625,377.95	1,773,949.78	127,741,079.55
(2)本期增加金	5,256,206.45	595,446.29	5,844,285.08		61,220.64	11,757,158.46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	固定资产装 修	其他设备	合 计
额						
—计提	5,256,206.45	595,446.29	5,844,285.08		61,220.64	11,757,158.46
(3)本期减少金 额		3,023,058.48	11,661,389.67		2,470.00	14,686,918.15
—处置或报废		3,023,058.48	11,661,389.67		2,470.00	14,686,918.15
—企业出售减少						
(4)2023-12-31	20,626,921.48	17,771,201.41	83,955,118.60	625,377.95	1,832,700.42	124,811,319.86
3. 减值准备						
(1)2022-12-31						
(2)本期增加金 额	2,825,626.47					2,825,626.47
(3)本期减少金 额						
(4)2023-12-31	2,825,626.47					2,825,626.47
4. 账面价值						
(1)2023-12-31	46,863,207.12	2,606,103.37	16,963,060.07	30,283.05	187,450.01	66,650,103.62
(2)2022-12-31	54,945,040.04	2,786,127.70	17,791,717.93	30,283.05	235,407.97	75,788,576.69

3、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2024-6-30 账面价值	2023-12-31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575,094.68	579,978.50	政府保障性企业人才住房，无房产证
房屋及建筑物	91,627.35	91,627.35	因历史原因，该房产尚未取得产权证
合 计	666,722.03	671,605.85	

4、 期末固定资产受限情况

各期末固定资产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情况参见附注“六、(二十一)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十四)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项 目	2024-6-30			2023-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舜远金融大厦 (原中山金融大厦)				436,174,662.65		436,174,662.65
信息系统工程	14,134,140.53		14,134,140.53	17,522,766.59		17,522,766.59
合 计	14,134,140.53		14,134,140.53	453,697,429.24		453,697,429.24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3-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24-6-30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舜远金融大厦（原中山金融大厦）	39,000.49 万元	436,174,662.65	123,341,550.26	559,516,212.91				已完工投入使用				自筹
合计		436,174,662.65	123,341,550.26	559,516,212.91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2-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23-12-31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舜远金融大厦（原中山金融大厦）	39,000.49 万元	388,353,126.67	47,821,535.98			436,174,662.65	111.84%	完成竣工验收及备案				自筹
合计		388,353,126.67	47,821,535.98			436,174,662.65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迹象，未发生减值。

4、期末受限的在建工程情况

各期末在建工程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情况参见附注“六、(二十一)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十五)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及专用设备	其他	合 计
1. 账面原值				
(1) 2023-12-31	94,538,628.31		177,025.71	94,715,654.02
(2) 本期增加金额	15,971,763.64	3,742,519.83		19,714,283.47
—新增租赁	15,971,763.64	3,742,519.83		19,714,283.47
—企业合并增加				
—重估调整				
(3) 本期减少金额	22,571,762.83			22,571,762.83
—转出至固定资产				
—处置	22,571,762.83			22,571,762.83
(4) 2024-6-30	87,938,629.12	3,742,519.83	177,025.71	91,858,174.66
2. 累计折旧				
(1) 2023-12-31	43,113,649.42		63,925.94	43,177,575.36
(2) 本期增加金额	14,858,726.17	1,871,259.90	29,504.28	16,759,490.35
—计提	14,858,726.17	1,871,259.90	29,504.28	16,759,490.35
(3) 本期减少金额	17,259,346.04			17,259,346.04
—转出至固定资产				
—处置	17,259,346.04			17,259,346.04
(4) 2024-6-30	40,713,029.55	1,871,259.90	93,430.22	42,677,719.67
3. 减值准备				
(1) 2023-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转出至固定资产				
—处置				
(4) 2024-6-30				
4. 账面价值				
(1) 2024-6-30	47,225,599.57	1,871,259.93	83,595.49	49,180,454.99
(2) 2023-12-31	51,424,978.89		113,099.77	51,538,078.66

(续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及专用设备	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2-12-31	104,691,075.53	9,439,463.96	177,025.71	114,307,565.20
(2) 本期增加金额	33,561,227.26	735,515.48		34,296,742.74
—新增租赁	33,561,227.26	735,515.48		34,296,742.74
—企业合并增加				
—重估调整				
(3) 本期减少金额	43,713,674.48	10,174,979.44		53,888,653.92
—转出至固定资产				
—处置	43,713,674.48	10,174,979.44		53,888,653.92
(4) 2023-12-31	94,538,628.31		177,025.71	94,715,654.02
2. 累计折旧				
(1) 2022-12-31	49,563,214.44	2,662,131.45	4,917.38	52,230,263.27
(2) 本期增加金额	32,972,052.73	7,820,526.05	59,008.56	40,851,587.34
—计提	32,972,052.73	7,820,526.05	59,008.56	40,851,587.34
(3) 本期减少金额	39,421,617.75	10,482,657.50		49,904,275.25
—转出至固定资产				
—处置	39,421,617.75	10,482,657.50		49,904,275.25
(4) 2023-12-31	43,113,649.42		63,925.94	43,177,575.36
3. 减值准备				
(1) 2022-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转出至固定资产				
—处置				
(4) 2023-12-31				
4. 账面价值				
(4) 2023-12-31	51,424,978.89		113,099.77	51,538,078.66
(1) 2022-12-31	55,127,861.09	6,777,332.51	172,108.33	62,077,301.93

(十六)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期货经纪 业务许可 证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交易席位费	中山证券网 站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12-31	8,660,000.00	460,579,979.55	10,915,430.57	40,844,269.29	12,210,000.00	533,209,679.41
2.本期增加						
(1) 购置						
3.本期减少						
(1) 转出至其他 权益工具投资						
(2) 其他						
4.2024-6-30	8,660,000.00	460,579,979.55	10,915,430.57	40,844,269.29	12,210,000.00	533,209,679.41
二、累计摊销						
1.2023-12-31		104,499,681.90	9,903,206.39	27,121,705.22	12,034,000.00	153,558,593.51
2.本期增加		4,779,601.32	158,798.16			4,938,399.48
(1) 计提		4,779,601.32	158,798.16			4,938,399.48
3.本期减少						
4.2024-6-30		109,279,283.22	10,062,004.55	27,121,705.22	12,034,000.00	158,496,992.99
三、减值准备						
1.2023-12-31					106,000.00	106,000.00
2.本期增加						
3.本期减少						
4.2024-6-30					106,000.00	106,000.00
四、账面价值						
1.2024-6-30	8,660,000.00	351,300,696.33	853,426.02	13,722,564.07	70,000.00	374,606,686.42
2.2023-12-31	8,660,000.00	356,080,297.65	1,012,224.18	13,722,564.07	70,000.00	379,545,085.90

(续表)

项 目	期货经纪业 务许可证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交易席位费	中山证券网 站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12-31	8,660,000.00	460,579,979.55	10,917,050.57	42,244,269.29	12,210,000.00	534,611,299.41

项 目	期货经纪业 业务许可证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交易席位费	中山证券网 站	合 计
2.本期增加						
(1) 购置						
3.本期减少			1,620.00	1,400,000.00		1,401,620.00
(1) 转出至 其他权益工 具投资				1,400,000.00		1,400,000.00
(2) 其他			1,620.00			1,620.00
4.2023-12-31	8,660,000.00	460,579,979.55	10,915,430.57	40,844,269.29	12,210,000.00	533,209,679.41
二、累计摊销						
1.2022-12-31		94,940,479.26	9,433,638.85	25,536,147.50	12,034,000.00	141,944,265.61
2.本期增加		9,559,202.64	471,187.54	1,585,557.72		11,615,947.90
(1) 计提		9,559,202.64	471,187.54	1,585,557.72		11,615,947.90
3.本期减少			1,620.00			1,620.00
4.2023-12-31		104,499,681.90	9,903,206.39	27,121,705.22	12,034,000.00	153,558,593.51
三、减值准备						
1.2022-12-31					106,000.00	106,000.00
2.本期增加						
3.本期减少						
4.2023-12-31					106,000.00	106,000.00
四、账面价值						
1.2023-12-31	8,660,000.00	356,080,297.65	1,012,224.18	13,722,564.07	70,000.00	379,545,085.90
2.2022-12-31	8,660,000.00	365,639,500.29	1,483,411.72	16,708,121.79	70,000.00	392,561,033.8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公司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3、 土地使用权受限情况

各期末无形资产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情况参见附注“六、（二十一）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十七) 商誉

1、 商誉变动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6-30
账面原值				
中山证券南通黄海路营业部（原中山证券南通姚港路营业部）	2,708,315.00			2,708,315.00
中山证券浙江分公司（原中山证券杭州新塘路营业部）	4,300,000.00			4,300,000.00
上海大陆期货有限公司	15,022,560.82			15,022,560.82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80,345,350.95			380,345,350.95
小 计	402,376,226.77			402,376,226.77
减值准备				
中山证券浙江分公司（原中山证券杭州新塘路营业部）	4,300,000.00			4,300,000.00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54,619,362.60			54,619,362.60
小 计	58,919,362.60			58,919,362.60
账面价值	343,456,864.17			343,456,864.17

(续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账面原值				
中山证券南通黄海路营业部（原中山证券南通姚港路营业部）	2,708,315.00			2,708,315.00
中山证券浙江分公司（原中山证券杭州新塘路营业部）	4,300,000.00			4,300,000.00
上海大陆期货有限公司	15,022,560.82			15,022,560.82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80,345,350.95			380,345,350.95
小 计	402,376,226.77			402,376,226.77
减值准备				
中山证券浙江分公司（原中山证券杭州新塘路营业部）	4,300,000.00			4,300,000.00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54,619,362.60			54,619,362.60
小 计	58,919,362.60			58,919,362.60
账面价值	343,456,864.17			343,456,864.17

2、 商誉所属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所属经营分部的相关信息

名 称	所属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中山证券南通黄海路营业部（原中山证券南通姚港路营业部）	将被评估单位主营业务经营性资产认定为一个资产组	是
中山证券浙江分公司（原中山证券杭州新塘路营业部）	将被评估单位主营业务经营性资产认定为一个资产组	是
上海大陆期货有限公司	将被评估单位主营业务经营性资产认定为一个资产组	是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将被评估单位主营业务经营性资产认定为一个资产组，即剔除在建工程-舜远金融大厦、投资性房地产、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部分等	是

3、 商誉减值

报告期内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程序及方法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执行，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 至 6 月商誉未存在减值的情况。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4-6-30		2023-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41,124,148.41	35,281,037.11	143,802,753.48	35,950,688.38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1,574,993.68	393,748.42	18,864,284.16	4,716,071.0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06,000.00	26,500.00	106,000.00	26,500.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825,626.47	706,406.62	2,825,626.47	706,406.62
尚未支付的职工薪酬	231,573,974.06	57,893,493.51	195,698,610.70	48,924,652.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2,739,197.91	8,184,799.48	26,121,692.00	6,530,423.00
预计负债	6,270,000.00	1,567,500.00	6,270,000.00	1,567,5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73,187,287.24	193,296,821.83	841,726,840.45	210,431,710.13
可抵扣亏损	442,812,830.95	110,703,207.74	423,182,400.84	105,795,600.21
纳入合并的结构化主体利润	94,224,310.00	23,556,077.47	249,579,110.91	62,394,777.70
执行新租赁准则税会差异	12,846,226.26	3,211,556.56	24,732.68	6,183.17
可结转以后年度的公益性捐赠	1,357,500.00	339,375.00	855,500.00	213,875.00

项 目	2024-6-30		2023-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33,881,482.04	8,470,370.51	17,869,482.04	4,467,370.51
其他	866,211.99	216,553.00	866,211.99	216,553.00
合 计	1,775,389,789.01	443,847,447.25	1,927,793,245.72	481,948,311.4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4-6-30		2023-12-3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998,524.55	5,499,631.14	1,250,384.07	312,596.02
新租赁准则产生的税会差异	132,016.30	33,004.08	673,313.22	168,328.30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92,679.75	298,169.94	1,423,781.80	355,945.45
合 计	23,323,220.60	5,830,805.16	3,347,479.09	836,869.77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24-6-30	2023-12-31
可抵扣亏损	630,126,711.35	645,033,175.30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76,350.00	276,350.00
合 计	630,403,061.35	645,309,525.30

注：（1）可抵扣亏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是由公司及公司之三级子公司上海杰询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亏损形成。

（2）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是由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形成。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 目	2024-6-30	2023-12-3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63,438.06	210,075.50
合 计	-63,438.06	210,075.50

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是由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及新租赁准则产生的税会差异形成。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 目	2024-6-30	2023-12-31	备 注
2023 年		315,562,027.75	
2024 年	363,242,320.95	363,242,320.95	

项 目	2024-6-30	2023-12-31	备 注
2025 年	427,130,293.61	427,130,293.61	
2026 年	495,029,874.58	495,029,874.58	
2027 年	496,529,935.53	496,529,935.53	
2028 年	465,101,860.46	482,638,248.77	
2029 年	273,472,560.25		
合 计	2,520,506,845.38	2,580,132,701.19	

(十九) 其他资产

1、 项目列示

项 目	2024-6-30	2023-12-31
长期待摊费用	57,599,704.13	59,711,746.36
待摊费用	11,656,321.76	13,247,778.90
待抵扣或退回企业所得税	1,476,410.26	15,647,143.70
增值税项目	2,239,551.37	1,262,237.30
代建道路工程	10,048,463.85	6,713,024.08
其 他	29,725,375.33	29,954,499.45
合 计	112,745,826.70	126,536,429.79

2、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24-6-30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2,797,003.06	658,434.84	839,714.68		2,615,723.22
系统费用及其他	56,914,743.30	8,097,827.09	10,028,589.48		54,983,980.91
合 计	59,711,746.36	8,756,261.93	10,868,304.16		57,599,704.13

(续表)

项 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23-12-31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3,151,000.44	1,464,243.41	1,818,240.79		2,797,003.06
系统费用及其他	56,842,382.02	19,160,671.11	19,088,309.83		56,914,743.30
合 计	59,993,382.46	20,624,914.52	20,906,550.62		59,711,746.36

(二十) 资产减值准备

1、 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类 别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6-30
			转回	转销/核销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18,864,284.16		4,460,621.28	12,828,669.20	1,574,993.68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233,350,704.87		2,678,605.07		230,672,099.8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4,919.19	1,479,892.67		9,629.28	1,485,182.58
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信用减值准备小计	252,229,908.22	1,479,892.67	7,139,226.35	12,838,298.48	233,732,276.0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825,626.47				2,825,626.47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06,000.00				106,000.00
商誉减值准备	58,919,362.60				58,919,362.60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小计	61,850,989.07				61,850,989.07
合 计	314,080,897.29	1,479,892.67	7,139,226.35	12,838,298.48	295,583,265.13

(续表)

类 别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转回	转销/核销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21,830,248.82		2,965,964.66		18,864,284.16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233,259,117.92	3,875,678.91	3,784,091.96		233,350,704.87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97,328.71		14,573.28	167,836.24	14,919.19
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信用减值准备小计	255,286,695.45	3,875,678.91	6,764,629.90	167,836.24	252,229,908.2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825,626.47			2,825,626.47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06,000.00				106,000.00
商誉减值准备	58,919,362.60				58,919,362.60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小计	59,025,362.60	2,825,626.47			61,850,989.07
合 计	314,312,058.05	6,701,305.38	6,764,629.90	167,836.24	314,080,897.29

2、 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情况表

金融工具类别	2024-6-30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预 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68,230.10	187,639.81	1,319,123.77	1,574,993.68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简化模型）		2,631,755.45	228,040,344.35	230,672,099.8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485,182.58			1,485,182.58
合 计	1,553,412.68	2,819,395.26	229,359,468.12	233,732,276.06

（续表）

金融工具类别	2023-12-31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预 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71,620.77	159,504.44	18,633,158.95	18,864,284.16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简化模型）		5,311,536.02	228,039,168.85	233,350,704.87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4,919.19			14,919.19
合 计	86,539.96	5,471,040.46	246,672,327.80	252,229,908.22

(二十一)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4-6-30				2023-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9,048,190.10	79,048,190.10	冻结、风险准 备金、保证金	因诉讼案件被冻结、 业务风险准备金、借 款保证金	62,240,113.16	62,240,113.16	冻结、风险 准备金、保 证金	因诉讼案件被冻结、 业务风险准备金、借 款保证金
结算备付金	1,657,425.00	1,657,425.00	冻结	冻结	1,657,425.00	1,657,425.00	冻结	冻结
交易性金融资 产	2,171,883,648.90	2,171,883,648.90	质押	开展债券质押式回购 业务、报价式回购业 务及限售股	1,481,715,072.27	1,481,715,072.27	质押	开展债券质押式回购 业务、报价式回购业 务及限售股
其他债权投资	2,922,181,171.47	2,922,181,171.47	质押	开展债券质押式回购 业务	560,796,864.81	560,796,864.81	质押	开展债券质押式回购 业务
长期股权投资	1,820,249,947.00	1,820,249,947.00	质押	借款质押	1,817,579,851.66	1,817,579,851.66	质押	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3,818,561.55	666,722.03	无产权证	政府保障性企业人才 住房无房产证及因历 史原因未取得产权证	3,818,561.55	671,605.85	无产权证	政府保障性企业人才 住房无房产证及因历 史原因未取得产权证
固定资产	559,516,212.91	558,313,632.81	担保	为自身负债提供的反 担保				
无形资产	460,579,979.55	351,300,696.33	担保	为自身负债提供的反 担保	460,579,979.55	356,080,297.65	担保	为自身负债提供的反 担保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项 目	2024-6-30			2023-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在建工程					436,174,662.65	436,174,662.65	担保	为自身负债提供的反担保
合 计	8,018,935,136.48	7,905,301,433.64			4,824,562,530.65	4,716,915,893.05		

(二十二)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24-6-30	2023-12-31
信用借款	388,702,100.00	491,402,100.00
质押、保证借款	1,065,000,000.00	1,015,000,000.00
小 计	1,453,702,100.00	1,506,402,100.00
加：应付利息	139,287,401.06	129,496,992.43
合 计	1,592,989,501.06	1,635,899,092.43

注：（1）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信用借款本金余额 388,702,100.00 元，其中：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的借款余额为 308,702,100.00 元，广州金保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的借款余额为 80,000,000.0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信用借款本金余额 491,402,100.00 元，其中：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的借款余额为 361,402,100.00 元，深圳百易美贸易有限公司的借款余额为 50,000,000.00 元，广州金保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的借款余额为 80,000,000.00 元。

（2）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质押、保证借款本金余额 1,065,000,000.00 元，其中：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的借款余额为 1,000,000,000.00 元，烟台智库典当有限公司的借款余额为 50,000,000.00 元，广东景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的借款余额为 15,000,000.0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质押、保证借款本金余额 1,015,000,000.00 元，其中：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的借款余额为 1,000,000,000.00 元，广东景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的借款余额为 15,000,000.00 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借款单位	期末借款本金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广东景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2.00%	2024/5/17	18.25%
合 计	15,000,000.00			

其他说明：公司已经按照合同约定计提逾期罚息。

(二十三) 应付短期融资款

债券名称	面值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天)	发行金额	票面 利率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6-30
中山尊享 67 号	1.00	2023 年 6 月 27 日	195	30,000,000.00	3.50%	30,540,821.92	20,136.98	30,560,958.90	
中山尊享 68 号	1.00	2023 年 7 月 19 日	273	70,000,000.00	3.80%	71,209,753.42	779,780.83	71,989,534.25	
中山尊享 69 号	1.00	2023 年 8 月 4 日	283	70,000,000.00	3.80%	71,093,150.68	969,260.28	72,062,410.96	
中山尊享 70 号	1.00	2023 年 8 月 8 日	363	80,000,000.00	3.90%	81,248,000.00	1,555,726.03		82,803,726.03
中山尊享 71 号	1.00	2023 年 9 月 8 日	192	30,000,000.00	3.30%	30,311,917.81	208,849.31	30,520,767.12	
中山尊享 72 号	1.00	2023 年 9 月 13 日	362	140,000,000.00	3.50%	141,476,712.33	2,443,287.67		143,920,000.00
中山尊享 73 号	1.00	2023 年 9 月 27 日	187	100,000,000.00	3.30%	100,867,945.21	822,739.72	101,690,684.93	
中山尊享 74 号	1.00	2023 年 10 月 18 日	362	51,870,000.00	3.40%	52,232,379.45	879,374.14		53,111,753.59
中山尊享 75 号	1.00	2023 年 10 月 24 日	274	50,000,000.00	3.30%	50,311,917.81	822,739.72		51,134,657.53
中山尊享 77 号	1.00	2023 年 10 月 26 日	214	50,000,000.00	3.30%	50,302,876.71	664,520.55	50,967,397.26	
中山金中 115 号	1.00	2023 年 11 月 14 日	211	13,460,000.00	3.00%	13,513,102.47	180,327.12	13,693,429.59	
中山金中 116 号	1.00	2023 年 11 月 14 日	316	27,830,000.00	3.30%	27,950,774.58	457,936.93		28,408,711.51
中山尊享 79 号	1.00	2024 年 3 月 20 日	363	30,000,000.00	2.95%		30,249,739.73		30,249,739.73
中山尊享 80 号	1.00	2024 年 4 月 18 日	363	56,000,000.00	2.85%		56,323,572.60		56,323,572.60
中山尊享 81 号	1.00	2024 年 5 月 30 日	356	10,000,000.00	2.80%		10,024,547.95		10,024,547.95
中山金中 119 号	1.00	2024 年 1 月 23 日	169	9,960,000.00	2.90%		10,086,614.79		10,086,614.79
中山金中 120 号	1.00	2024 年 1 月 23 日	364	1,940,000.00	3.00%		1,965,512.33		1,965,512.33
中山金中 121 号	1.00	2024 年 2 月 28 日	175	9,140,000.00	2.85%		9,228,495.23		9,228,495.23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债券名称	面值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天)	发行金额	票面 利率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6-30
中山金中 122 号	1.00	2024 年 3 月 21 日	175	3,840,000.00	2.70%		3,868,973.59		3,868,973.59
中山金中 123 号	1.00	2024 年 4 月 19 日	131	3,560,000.00	2.60%		3,578,512.00		3,578,512.00
中山金中 124 号	1.00	2024 年 4 月 25 日	335	7,740,000.00	2.80%		7,779,781.48		7,779,781.48
中山金中 125 号	1.00	2024 年 5 月 28 日	119	4,570,000.00	2.50%		4,580,642.47		4,580,642.47
中山金中 126 号	1.00	2024 年 5 月 30 日	333	2,230,000.00	2.70%		2,235,278.68		2,235,278.68
中山金中 127 号	1.00	2024 年 6 月 21 日	89	6,990,000.00	2.35%		6,994,500.41		6,994,500.41
中山金中 128 号	1.00	2024 年 6 月 25 日	357	3,840,000.00	2.70%		3,841,704.33		3,841,704.33
中山新客专享 7 号	1.00	2024 年 2 月 28 日	14	4,270,000.00	5.20%		4,278,516.60	4,278,516.60	
中山新客专享 8 号	1.00	2024 年 3 月 19 日	14	2,670,000.00	5.20%		2,675,325.37	2,675,325.37	
中山新客专享 9 号	1.00	2024 年 4 月 23 日	14	2,140,000.00	5.20%		2,144,268.27	2,144,268.27	
中山新客专享 10 号	1.00	2024 年 5 月 23 日	14	1,900,000.00	5.20%		1,903,789.59	1,903,789.59	
中山新客专享 11 号	1.00	2024 年 6 月 19 日	14	2,000,000.00	5.20%		2,003,419.18		2,003,419.18
合 计				875,950,000.00		721,059,352.39	173,567,873.88	382,487,082.84	512,140,143.43

(续表)

债券名称	面值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天)	发行金额	票面 利率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中山新客专享 6 号	1.00	2023 年 11 月 16 日	14	3,650,000.00	5.80%		3,658,120.00	3,658,120.00	
中山尊享 55 号	1.00	2022 年 3 月 30 日	363	30,000,000.00	4.20%	30,956,219.17	296,876.72	31,253,095.89	
中山尊享 57 号	1.00	2022 年 7 月 29 日	363	50,000,000.00	3.80%	50,812,054.78	1,077,534.26	51,889,589.04	
中山尊享 60 号	1.00	2022 年 10 月 25 日	181	7,000,000.00	3.30%	7,043,035.62	71,515.06	7,114,550.68	
中山尊享 61 号	1.00	2022 年 12 月 27 日	97	10,000,000.00	3.60%	10,004,931.51	90,739.72	10,095,671.23	
中山尊享 62 号	1.00	2023 年 3 月 24 日	180	100,000,000.00	3.80%		101,873,972.60	101,873,972.60	
中山尊享 63 号	1.00	2023 年 7 月 4 日	98	30,000,000.00	3.90%		30,314,136.99	30,314,136.99	
中山尊享 64 号	1.00	2023 年 4 月 25 日	65	30,000,000.00	3.30%		30,176,301.37	30,176,301.37	
中山尊享 65 号	1.00	2023 年 4 月 21 日	186	50,000,000.00	3.80%		50,968,219.18	50,968,219.18	
中山尊享 66 号	1.00	2023 年 4 月 28 日	60	10,000,000.00	3.30%		10,054,246.58	10,054,246.58	
中山尊享 67 号	1.00	2023 年 6 月 27 日	195	30,000,000.00	3.50%		30,540,821.92		30,540,821.92
中山尊享 68 号	1.00	2023 年 7 月 19 日	273	70,000,000.00	3.80%		71,209,753.42		71,209,753.42
中山尊享 69 号	1.00	2023 年 8 月 4 日	283	70,000,000.00	3.80%		71,093,150.68		71,093,150.68
中山尊享 70 号	1.00	2023 年 8 月 8 日	363	80,000,000.00	3.90%		81,248,000.00		81,248,000.00
中山尊享 71 号	1.00	2023 年 9 月 8 日	192	30,000,000.00	3.30%		30,311,917.81		30,311,917.81
中山尊享 72 号	1.00	2023 年 9 月 13 日	362	140,000,000.00	3.50%		141,476,712.33		141,476,712.33
中山尊享 73 号	1.00	2023 年 9 月 27 日	187	100,000,000.00	3.30%		100,867,945.21		100,867,945.21
中山尊享 74 号	1.00	2023 年 10 月 18 日	362	51,870,000.00	3.40%		52,232,379.45		52,232,379.45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债券名称	面值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天)	发行金额	票面 利率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中山尊享 75 号	1.00	2023 年 10 月 24 日	274	50,000,000.00	3.30%		50,311,917.81		50,311,917.81
中山尊享 77 号	1.00	2023 年 10 月 26 日	214	50,000,000.00	3.30%		50,302,876.71		50,302,876.71
中山金中 115 号	1.00	2023 年 11 月 14 日	211	13,460,000.00	3.00%		13,513,102.47		13,513,102.47
中山金中 116 号	1.00	2023 年 11 月 14 日	316	27,830,000.00	3.30%		27,950,774.58		27,950,774.58
合 计				1,033,810,000.00		98,816,241.08	949,641,014.87	327,397,903.56	721,059,352.39

(二十四) 拆入资金

项 目	2024-6-30	2023-12-31
银行拆入资金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转融通拆入资产	410,000,000.00	90,000,000.00
加：应付利息	1,917,655.56	328,819.42
合 计	511,917,655.56	190,328,819.42

期末未到期的转融通拆入资金情况：

剩余期限	2024-6-30	利率区间	2023-12-31	利率区间
一个月以内				
一个月至三个月内	120,000,000.00	2.15%-2.43%	20,000,000.00	2.90%
三个月至一年内	290,000,000.00	2.05%-2.20%	70,000,000.00	2.85%
一年以上				
合 计	410,000,000.00		90,000,000.00	

(二十五)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业务类别列示

项 目	2024-6-30	2023-12-31
质押式卖出回购	4,639,444,000.00	1,638,177,000.00
质押式报价回购	10,531,000.00	15,603,000.00
加：应付利息	3,431,044.45	2,850,205.42
合 计	4,653,406,044.45	1,656,630,205.42

2、 按金融资产种类列示

项 目	2024-6-30	2023-12-31
债券	4,649,975,000.00	1,653,780,000.00
加：应付利息	3,431,044.45	2,850,205.42
合 计	4,653,406,044.45	1,656,630,205.42

3、 按担保物金额列示

担保物类别	2024-6-30 公允价值	2023-12-31 公允价值
债券	5,058,442,000.37	2,006,094,134.99
基金	30,395,750.56	30,092,377.09

担保物类别	2024-6-30 公允价值	2023-12-31 公允价值
合 计	5,088,837,750.93	2,036,186,512.08

4、 质押式卖出回购按剩余期限分类

剩余期限	2024-6-30	利率区间	2023-12-31	利率区间
一个月以内	4,490,245,000.00		1,469,112,000.00	
一个月至三个月内	21,645,000.00		163,208,000.00	
三个月至一年内	127,554,000.00	1.81%-3.00%	5,857,000.00	2.01%-4.6%
加：应付利息	3,431,044.45		2,850,205.42	
合 计	4,642,875,044.45		1,641,027,205.42	

5、 质押式报价回购按剩余期限分类

剩余期限	2024-6-30	利率区间	2023-12-31	利率区间
一个月以内	10,531,000.00		15,603,000.00	
一个月至三个月内				
三个月至一年内		1.35%		1.95%
加：应付利息				
合 计	10,531,000.00		15,603,000.00	

(二十六) 代理买卖证券款

类 别	2024-6-30			2023-12-31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普通经纪业务						
个人客户						
人民币			4,671,965,564.91			4,467,941,206.32
美 元	3,877,988.73	7.12680	27,637,650.04	3,366,730.52	7.08270	23,845,542.25
港 币	32,555,638.90	0.91268	29,712,880.50	30,026,476.44	0.90622	27,210,593.52
小 计			4,729,316,095.45			4,518,997,342.09
机构客户						
人民币			773,891,362.57			736,823,514.81
美 元	46.47	7.12680	331.18	46.45	7.08270	328.99
港 币	172,817.83	0.91268	157,727.38	172,809.19	0.90622	156,603.14
小 计			774,049,421.13			736,980,446.94

类 别	2024-6-30			2023-12-31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信用业务						
个人客户						
人民币			269,038,878.10			212,262,465.48
小 计			269,038,878.10			212,262,465.48
机构客户						
人民币			36,785,420.01			72,291,950.89
小 计			36,785,420.01			72,291,950.89
合 计			5,809,189,814.69			5,540,532,205.40

(二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6-30
短期薪酬	249,894,236.15	158,921,925.52	162,831,733.64	245,984,428.0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131.92	15,284,231.78	15,286,134.72	29,228.98
辞退福利	854,790.00	3,906,024.06	4,760,814.06	
合 计	250,780,158.07	178,112,181.36	182,878,682.42	246,013,657.01

(续表)

项 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短期薪酬	285,359,519.69	360,512,840.76	395,978,124.30	249,894,236.1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8,228.29	31,166,390.81	31,193,487.18	31,131.92
辞退福利	17,386.95	5,345,188.62	4,507,785.57	854,790.00
合 计	285,435,134.93	397,024,420.19	431,679,397.05	250,780,158.0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6-30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5,136,329.72	136,998,815.19	140,987,802.97	241,147,341.94
(2) 职工福利费		1,127,401.46	1,084,801.46	42,600.00
(3) 社会保险费	16,274.20	6,991,239.23	6,994,616.29	12,897.1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051.26	6,367,656.25	6,370,921.52	11,785.99
工伤保险费	366.53	187,831.90	187,846.82	351.61

项 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6-30
生育保险费	856.41	359,386.08	359,482.95	759.54
其他		76,365.00	76,365.00	
(4) 住房公积金	1,800.00	11,409,733.99	11,404,453.99	7,080.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739,832.23	2,394,735.65	2,360,058.93	4,774,508.95
(6) 其他				
合 计	249,894,236.15	158,921,925.52	162,831,733.64	245,984,428.03

(续表)

项 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9,381,638.44	310,126,581.04	344,371,889.76	245,136,329.72
(2) 职工福利费		2,663,941.97	2,663,941.97	
(3) 社会保险费	517,082.96	17,435,402.06	17,936,210.82	16,274.20
其中：医疗保险费	515,021.17	15,432,250.66	15,932,220.57	15,051.26
工伤保险费	630.73	372,436.79	372,700.99	366.53
生育保险费	1,431.06	783,118.35	783,693.00	856.41
其他		847,596.26	847,596.26	
(4) 住房公积金	4,660.00	24,014,720.75	24,017,580.75	1,800.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456,138.29	6,272,194.94	6,988,501.00	4,739,832.23
(6) 其他				
合 计	285,359,519.69	360,512,840.76	395,978,124.30	249,894,236.1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6-30
基本养老保险费	30,498.50	14,593,834.75	14,596,468.08	27,865.17
失业保险费	633.42	690,397.03	689,666.64	1,363.81
合 计	31,131.92	15,284,231.78	15,286,134.72	29,228.98

(续表)

项 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基本养老保险费	57,098.43	30,486,718.04	30,513,317.97	30,498.50
失业保险费	1,129.86	679,672.77	680,169.21	633.42
合 计	58,228.29	31,166,390.81	31,193,487.18	31,131.92

(二十八)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24-6-30	2023-12-31
增值税	2,036,028.97	3,757,003.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90,038.05	210,455.17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58,513.09	144,697.36
个人所得税	4,763,545.24	5,411,516.52
企业所得税	189,307.69	189,307.69
其他	5,901,275.54	6,579,189.98
合 计	13,038,708.58	16,292,170.05

(二十九) 应付款项

项 目	2024-6-30	2023-12-31
单位往来	36,734,137.99	29,727,342.50
应付各类清算款	6,230,343.25	34,296,092.82
押金	5,565,478.69	5,941,169.38
业务暂估款	80,148,226.34	20,843,305.75
其他	81,168,975.01	86,247,487.88
合 计	209,847,161.28	177,055,398.33

(三十) 合同负债

项 目	2024-6-30	2023-12-31
预收业务账款	7,242,043.61	10,942,947.77
合 计	7,242,043.61	10,942,947.77

(三十一) 预计负债

项 目	2024-6-30	2023-12-31
未决诉讼	6,270,000.00	6,270,000.00
合 计	6,270,000.00	6,270,000.00

(三十二)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24-6-30	2023-12-31	利率区间
信用借款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0%

借款类别	2024-6-30	2023-12-31	利率区间
质押、保证借款	3,549,500,000.00	3,550,500,000.00	6%-12.5%
加：应付利息	104,425,004.18	11,877,937.53	
合 计	4,053,925,004.18	3,962,377,937.5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质押、保证借款本金余额 577,000,000.00 元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向本公司提供的长期借款，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 577,000,000.0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末质押、保证借款本金余额 578,000,000.00 元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向本公司提供的长期借款，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 578,000,000.00 元。

(2)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质押、保证借款本金余额 2,972,500,000.00 元为东莞信托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的长期借款，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 1,772,500,000.0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质押、保证借款本金余额 2,972,500,000.00 元为东莞信托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的长期借款，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 1,772,500,000.00 元。

(3)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信用借款本金余额 400,000,000.00 元为朱凤廉为本公司提供的长期借款，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 400,000,000.0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信用借款本金余额 400,000,000.00 元为朱凤廉为本公司提供的长期借款，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 400,000,000.00 元。

(三十三) 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票面利率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6-30	是否违约
21 中山 01	100.00	2021/11/2	3 年	500,000,000.00	5.00%	504,109,589.02	12,465,753.42		516,575,342.44	否
21 中山 02	100.00	2021/12/9	3 年	500,000,000.00	4.67%	501,471,369.78	11,643,013.68		513,114,383.46	否
金中 117 号	1.00	2023/11/23	720 天	7,710,000.00	3.60%	7,739,657.10	138,399.74		7,878,056.84	否
金中 118 号	1.00	2023/11/29	1078 天	1,100,000.00	3.80%	1,103,779.18	20,842.76		1,124,621.94	否
尊享 78 号	1.00	2023/12/14	579 天	10,000,000.00	3.40%	10,016,767.12	169,534.29		10,186,301.41	否
合计				1,018,810,000.00		1,024,441,162.20	24,437,543.89		1,048,878,706.09	

(续表)

债券名称	面值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票面利率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是否违约
21 中山 01	100.00	2021/11/2	3 年	500,000,000.00	5.00%	504,109,589.03	24,999,999.99	25,000,000.00	504,109,589.02	否
21 中山 02	100.00	2021/12/9	3 年	500,000,000.00	4.67%	501,471,369.82	23,349,999.96	23,350,000.00	501,471,369.78	否
金中 117 号	1.00	2023/11/23	720 天	7,710,000.00	3.60%		7,739,657.10		7,739,657.10	否
金中 118 号	1.00	2023/11/29	1078 天	1,100,000.00	3.80%		1,103,779.18		1,103,779.18	否
尊享 78 号	1.00	2023/12/14	579 天	10,000,000.00	3.40%		10,016,767.12		10,016,767.12	否
合计				1,018,810,000.00		1,005,580,958.85	67,210,203.35	48,350,000.00	1,024,441,162.20	

(三十四) 租赁负债

项 目	2024-6-30	2023-12-31
租赁付款额	52,465,235.56	53,457,301.94
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2,201,935.61	-2,589,568.98
合 计	50,263,299.95	50,867,732.96

(三十五) 其他负债

项 目	2024-6-30	2023-12-31
期货风险准备金	100,736,175.54	99,786,941.18
代建道路政府拨款	10,815,658.51	10,820,270.46
合 计	111,551,834.05	110,607,211.64

(三十六) 股东权益

项 目	2024-6-30	2023-12-3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885,585,779.12	2,983,821,628.53
少数股东权益	2,077,589,369.91	2,071,939,587.96
合 计	4,963,175,149.03	5,055,761,216.49

(三十七) 利息净收入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利息收入	132,397,780.23	287,257,030.54
——货币资金及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52,353,899.70	114,094,408.12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60,520,238.69	119,090,906.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339,626.42	2,610,050.17
其中：股权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19,184,015.42	51,461,666.04
利息支出	332,061,082.79	680,036,373.32
——借款利息支出	253,240,105.03	527,259,707.75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4,173,141.70	1,025,102.76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3,087,863.92	293,263.8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33,005,568.88	73,300,612.41
——代理买卖证券款利息支出	4,124,097.92	9,810,872.58
——公司债券利息支出	24,108,767.10	48,349,999.95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收益凭证利息支出	11,106,650.67	12,881,218.27
——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债券借贷利息支出	2,235.62	
——其他	2,300,515.87	7,408,859.60
利息净收入	-199,663,302.56	-392,779,342.78

(三十八)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77,530,981.35	160,620,516.40
——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114,495,900.20	245,056,998.98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110,672,283.20	235,036,657.55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2,125,749.98	5,378,348.12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1,697,867.02	4,641,993.31
——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36,964,918.85	84,436,482.58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36,964,918.85	84,436,482.58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期货经纪业务净收入	18,971,151.60	38,846,048.20
——期货经纪业务收入	62,856,273.74	103,005,232.13
——期货经纪业务支出	43,885,122.14	64,159,183.93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15,439,558.03	28,035,578.63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15,965,558.03	29,068,078.63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8,900,861.33	16,459,411.26
证券保荐业务	943,396.23	
财务顾问业务	6,121,300.47	12,608,667.37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526,000.00	1,032,500.00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526,000.00	1,032,500.00
证券保荐业务		
财务顾问业务		
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9,722,439.43	7,497,659.75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9,935,720.54	8,057,111.14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213,281.11	559,451.39
基金管理业务净收入		328,660.63
——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328,660.63
——基金管理业务支出		
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691,936.02	2,281,895.40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691,936.02	2,281,895.40
——投资咨询业务支出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697,382.65	39,687,265.25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8,869,872.30	40,121,417.53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72,489.65	434,152.28
合 计	131,053,449.08	277,297,624.26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212,815,260.83	427,919,394.4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合计	81,761,811.75	150,621,770.18
其中：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6,121,300.47	12,608,667.37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6,121,300.47	12,608,667.37

2、 资产管理业务

项 目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单一资产管理业务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期末产品数量	9	67	26
期末客户数量	92	67	258
其中：个人客户	85	30	
机构客户	7	37	258
上期期末受托资金	19,607,804,848.82	11,306,932,474.85	17,513,692,750.0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19,413,209,801.00		
个人客户	30,757,732.03	104,600,000.00	
机构客户	163,837,315.79	11,202,332,474.85	17,513,692,750.00
期末受托资金	13,682,510,165.70	10,964,497,686.14	14,384,042,350.0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13,489,067,570.96		
个人客户	29,605,278.95	104,600,000.00	
机构客户	163,837,315.79	10,859,897,686.14	14,384,042,350.00
期末主要受托资产初始成本	867,579,099.92	10,891,211,959.96	14,308,429,650.00
其中：股票	10,359,075.94		

项 目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单一资产管理业务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其他债券	476,238,742.32		
基金	7,356,855.27	4,494,917,144.21	
信托	49,581,500.00		
其他	324,042,926.39	6,396,294,815.75	14,308,429,650.00
当期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9,184,749.71	484,501.78	53,187.94

(三十九)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按类别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8,629,405.97	126,903,226.9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87,658.91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124,429,769.75	122,747,245.18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89,386,716.53	147,503,325.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89,386,716.53	147,446,618.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6,706.90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35,043,053.22	-24,756,080.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590,587.74	-31,465,905.76
-其他债权投资	1,272,911.34	8,127,545.05
-衍生金融工具	-1,820,445.86	-1,417,719.92
其他	1,277,324.31	
合 计	184,336,500.03	249,462,813.20

其中：交易性金融工具投资收益明细表

交易性金融工具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期间收益	89,386,716.53	147,446,618.91
	处置取得收益	35,590,587.74	-31,465,905.76

2、 投资收益汇回无重大限制。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8,629,405.97	126,846,719.56	被投资单位年度净利润发生变化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珠海锦富御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31,151.54	
合 计	58,629,405.97	126,715,568.02	

(四十)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政府补助	253,292.31	2,909,487.61
三代手续费	1,143,933.39	1,499,173.90
其他	33,070.37	287,014.75
合 计	1,430,296.07	4,695,676.26

(四十一)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5,168,303.65	-79,795,966.58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16,012,000.00	-30,387,500.00
衍生金融工具	-231,102.05	2,894,931.27
合 计	168,925,201.60	-107,288,535.31

(四十二)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类 别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出租业务	12,695,199.58	143,616.66	25,898,914.85	2,085,368.56
其他	403,805.04		619,027.24	
合 计	13,099,004.62	143,616.66	26,517,942.09	2,085,368.56

(四十三)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544,471.51	6,690,022.42
合 计	544,471.51	6,690,022.42

(四十四)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6,763.46	1,542,306.73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440,867.06	1,074,339.30
房产税	5,683,083.20	6,556,531.06
其他	178,677.47	644,322.12
合 计	6,939,391.19	9,817,499.21

(四十五) 业务及管理费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薪酬	178,112,181.36	397,024,420.19
法律事务费	28,682,637.17	1,552,301.68
使用权资产折旧	16,759,490.35	40,851,587.34
电子设备运转费	16,640,911.48	47,812,198.1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868,304.16	20,906,550.62
邮电费	6,344,050.00	11,502,165.44
中介费	5,665,755.10	10,344,842.43
业务招待费	5,702,668.26	16,618,252.18
折旧费	5,163,231.12	11,757,158.46
无形资产摊销	4,938,399.48	11,615,947.90
租赁费	4,582,412.97	15,014,046.55
交易所会员年费	4,362,942.72	8,002,173.31
其他费用	31,148,531.44	54,051,417.85
合 计	318,971,515.61	647,053,062.12

(四十六)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坏账准备	-2,678,605.07	91,586.95
融出资金减值损失	-4,460,621.28	-2,965,964.66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479,892.67	-14,573.28
合 计	-5,659,333.68	-2,888,950.99

(四十七)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商誉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825,626.47
合 计		2,825,626.47

(四十八)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930.00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4,930.00	
政府补助	220,000.00	320,000.00	220,000.00
其他	14,309.08	124,906.46	14,309.08
合 计	234,309.08	449,836.46	234,309.08

(四十九)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3,212.78	44,182.73	43,212.7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3,212.78	44,182.73	43,212.78
对外捐赠	210,000.00	622,400.00	210,000.00
其中：公益性捐赠	210,000.00	622,400.00	210,000.00
盘亏损失		216.45	
罚款、违约金	540,111.33	5,318,920.92	540,111.33
未决诉讼		6,270,000.00	
其他	242,998.16	553,379.40	242,998.16
合 计	1,036,322.27	12,809,099.50	1,036,322.27

(五十)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6,697,071.33
递延所得税调整	39,701,706.78	-62,048,118.39
以前年度所得税调整	-1,507,604.42	-193,167.83
合 计	38,194,102.36	-55,544,214.8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利润总额	-21,226,930.80	-606,113,917.88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306,732.70	-151,528,479.4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507,604.42	-193,167.83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的影响	-14,657,351.50	-11,688,272.3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027,271.30	-17,322,880.4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22,969.84	3,624,894.0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932.4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8,761,992.13	120,743,352.48
其他	-1,291,899.69	825,271.17
所得税费用	38,194,102.36	-55,544,214.89

注：实际所得税费用以当地税务机关核准的所得税汇算清缴数为准。

(五十一)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2024-6-30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313,836.70	7.12680	23,617,768.48
港币	28,345,025.27	0.91268	25,869,937.66
结算备付金			
其中：美元	2,809,353.31	7.12680	20,021,699.17
港币	24,491,389.75	0.91268	22,352,801.60
存出保证金			
其中：美元	270,000.00	7.12680	1,924,236.00
港币	500,000.00	0.91268	456,34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其中：美元	3,878,035.20	7.12680	27,637,981.22
港币	32,728,456.73	0.91268	29,870,607.88

(续表)

项 目	2023-12-31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418,420.30	7.08270	24,211,645.45
港币	29,537,188.10	0.90622	26,767,190.63
结算备付金			
其中：美元	2,170,957.50	7.08270	15,376,240.69
港币	20,414,166.56	0.90622	18,499,726.02
存出保证金			
其中：美元	270,000.00	7.08270	1,912,329.00
港币	500,000.00	0.90622	453,11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其中：美元	3,366,776.97	7.08270	23,845,871.24
港币	30,199,285.63	0.90622	27,367,196.66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 本报告期新增/减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上海胜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注销，自注销后不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2024 年 1-6 月本公司无新增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四)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发生变动的结构化主体明细如下：

主体名称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中山证券稳健收益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是	是
中山证券富盈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是	是
中山证券中汇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是	是

主体名称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中山证券中汇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是	是
财通基金锦弘劭晖定增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是
宝盈金元宝 2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是	是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 经营 地	注册 地	业务性质	2024-6-30		2023-12-31		取得方 式
					持股比例 (%)		持股比例 (%)		
					直接	间 接	直接	间 接	
中山证券有 限责任公司	178,000.00	深圳	深圳	证券投资业 务	67.78		67.78		非同一 控制下 企业合 并
上海大陆期 货有限公司	15,000.00	上海	上海	期货业务		51		51	非同一 控制下 企业合 并
上海杰询资 产管理有限 公司	100.00	上海	上海	资产管理		100		100	非同一 控制下 企业合 并
深圳锦弘和 富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0,000.00	深圳	深圳	私募投资基 金业务		100		100	设立
深圳锦弘劭 晖投资有限 公司	20,000.00	深圳	深圳	另类投资业 务		100		100	设立

注：上海杰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原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人民币，公司 2024 年度进行减资，2024 年 6 月 25 日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00 万人民币。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报告期内，本公司作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并投资中山证券稳健收益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山证券富盈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山证券中汇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和中山证券中汇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锦弘劭晖投资有限公司投资财通基金锦弘劭晖定增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本公司和子公司深圳锦弘劭晖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宝盈金元宝 2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综合考虑公司合计享有这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可变回报比重及变动性，或承担的风险敞口等因素，对其实施控制，故认定将此六个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纳入本公司报告期的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2.22%	50,295,849.26	48,182,919.96	2,077,589,369.91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24-6-30 余额				2023-12-31 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488,742,147.83	5,852,070,537.67	19,340,812,685.50	12,051,130,875.08	1,107,810,390.80	13,158,941,265.88	12,753,733,210.09	3,144,670,092.92	15,898,403,303.01	8,656,276,400.11	1,078,559,957.85	9,734,836,357.96

子公司名称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94,168,875.85	156,847,278.28	167,824,474.57	857,118,800.55	459,903,809.73	-115,042,216.89	-111,494,523.48	-524,395,941.75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证券投资	20.00		权益法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6-30 余额/2024 年 1-6 月发生额	2023-12-31 余额/2023 年度发生额
流动资产	39,177,721,720.09	40,869,140,513.81
非流动资产	9,378,663,386.88	11,615,244,401.85
资产合计	48,556,385,106.97	52,484,384,915.66
流动负债	29,165,110,837.91	32,655,388,865.97
非流动负债	10,340,407,589.42	10,791,479,846.78
负债合计	39,505,518,427.33	43,446,868,712.7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9,050,866,679.64	9,037,516,202.9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810,173,335.92	1,807,503,240.58
调整事项	10,076,611.08	10,076,611.08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10,076,611.08	10,076,611.08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820,249,947.00	1,817,579,851.66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026,596,698.64	2,154,944,612.14
净利润	293,147,029.87	635,096,985.8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20,203,446.86	4,455,332.57
综合收益总额	313,350,476.73	639,552,318.3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60,000,000.00	40,000,000.00

3、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 目	2024-6-30 余额/2024 年 1-6 月发生额	2023-12-31 余额/2023 年度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88,894.5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8,894.51

(三)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发起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或其他方发起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或获取投资回报。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直接持有投资或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赚取管理费收入。期末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通过直接持有其发起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和持有其他方发起的资产管理计划中享有的权益在其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账面价值及最大损失风险敞口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2024-6-30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中山金百灵贵宾定制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02,076.10	902,076.10
合 计	902,076.10	902,076.10

产品名称	2023-12-31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中山金百灵贵宾定制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02,076.10	902,076.10
合 计	902,076.10	902,076.10

九、 政府补助

(一) 政府补助的种类、金额和列报项目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无。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稳岗补贴及社保返还	1,662,679.92	253,292.31	1,409,387.61
厦门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金融业扶持资金-落户奖励	830,000.00		830,000.00
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人才安居住房补租款	540,000.00	220,000.00	320,000.00
上海市徐汇区金融服务管理办公室金融业开办扶持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武汉金融街管理委员会 2021 年度财政补贴款	285,300.00		285,300.00
郑州市郑东新区管委会 2021 年金融产业扶持奖补资金	81,200.00		81,200.00
深圳政府服务数据管理局数字证书返还	600.00		600.00
以工代训等小额政府补助	3,000.00		3,000.00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合 计	3,702,779.92

(二) 政府补助的退回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和风险管理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下称：“中山证券”）经营活动面临的具体风险和在本报告期的具体表现

中山证券业务经营活动面临的风险主要有：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技术风险、声誉风险和操作风险等，具体来讲，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是指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固定收益投资主要是央票、国债、地方政府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国债期货、利率互换等。公司每日计量监测固定收益投资组合久期、凸性、风险价值等指标来衡量固定收益投资组合的利率风险，公司鼓励业务部门通过参与利率衍生品如利率互换、国债期货等以对冲利率波动风险。

(2) 汇率风险：主要为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外汇汇率波动的影响。公司持有的外币资产及负债占整体的资产及负债比例并不重大。因此公司认为面临的汇率风险并不重大。

(3) 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为股票价格、衍生金融工具价格、产品价格等的不利变动使公司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公司该项风险在数量上表现为交易性金融工具的市价波动同比例影响公司的利润变动。除了监测持仓、交易和盈亏指标外，公司主要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在日常监控中计量和监测证券投资基金组合的风险价值、压力测试指标。

公司承担市场风险的业务主要有自营业务、自有资金参与资管计划开展证券投资业务、股票承销业务、债券承销业务。公司投资的股票、基金、投资组合在缺乏有效的对冲机制情景下，面对市场价格或波动率变化时，将可能产生市场风险。公司从事股票及债券承销业务，需要对部分首次发行新股的申购及债券承销作出余额认购承诺。在该情况下，任何未完成承销的部分由于市场环境变化造成的市场价格低于承销价格所产生的价格变动风险将由公司承担。

公司对自有资金投资实行授权和指标限额管理。同时，在业务部门之外，设立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市场风险进行评估、监测和报告，保证公司整体市场风险水平在可控范围内。公司采取风险限额措施对各业务部门所承担的市场风险进行控制，风险限额主要包括规模限额、交易限额、止损限额、集中度限额、敏感度限额、风险度限额等。董事会确定自营业务年度规模和最大可承受风险限额；投资决策委员会确定单个项目的规模、止损限额；自营业务部门通过组合投资、逐日盯市、设置项目预警线、止损线等进行前端控制；风险管理部门进行实时监控，及时进行风险提示，督促自营业务部门进行风险处置。此外，公司建立压力测试机制，对极端情景下公司可能面临的市场风险进行分析。极端情景主要包括：宏观经济衰退、证券市场价格及利率大幅不利变动、政策导向变动、特殊风险事件等。通过压力测试评估公司自有资金投资在极端情况下的可能损失金额，判断公司整体的市场风险是否在可承受范围之内，并拟定应对措施。

目前权益类证券价格波动风险和固收产品利率风险是公司主要面对的市场风险。

(二)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由于信用评级的变动和履约能力的变化导致债务的市场价值变动，从而对公司造成损失的可能性。公司面临信用风险的资产主要包括：（1）固定收益类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资产；（2）债券回购等同业短期拆借、场外衍生品业务；（3）融资融券款及股票质押式款。

固定收益类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应收款项、债券投资以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其信用风险主要指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和标的证券发行主体违约风险，最大的信用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公司通过信用评估、内部评级、发行人投资池、限额管理等手段防范信用风险，并通过信用风险限额指标监测、舆情监测预警、风险排查等手段持续跟踪评估发行人的信用状况来管理债券投资业务信用风险。交易对手方面，建立健全交易对手管理机制，对交易对手进行评级，建立白、灰、黑名单，对于不同业务区别实施授信额度管理。

公司开展的衍生品交易的交易对手均为国内大中型金融机构，交易对手评级较高。同时受衍生品规模限额、敏感性指标限额的控制，因此公司认为面临的衍生品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并不重大。另外，公司进行的证券逆回购交易亦会面临一定信用风险，公司仅允许与白名单交易对手开展证券逆回购交易，对交易额度和逆回购标的券均进行了规定，从源头上控制信用风险水平。

融资类业务方面，融资融券业务信用风险敞口包括客户融资买入和融券卖出所产生的负债，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是指融资方提供担保品并从公司融出资金而产生的负债。这些金融资产主要的信用风险来自于交易对手未能及时偿还债务本息而违约的风险。公司通过对融资类业务客户风险教育、征信授信、逐日盯市、风险提示、强制平仓、

担保品管理、舆情监控、司法追索等方式，及时有效控制风险。

(三) 流动性风险

证券公司的流动性风险是指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随着公司业务杠杆增加，公司资产负债的期限错配现象逐渐增加，公司未来可能面临一定的流动性风险隐患。

为防范流动性风险，公司采取了如下措施：根据《证券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指引》，明确了流动性风险偏好，建立了以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率两项指标为核心的流动性风险指标体系；通过对流动性风险指标体系的动态管理，实现对各项业务流动性风险的监测，有效防范业务流动性风险向公司流动性风险的传导；通过建立流动性风险管理系统，实现了对主要指标的监控和分析，并能够可靠计量和评估公司总体流动性风险状况，提高流动性风险日常管理的工作效率；通过关注资本市场变化，评估发行债券和其他融资工具等补充流动性的能力与成本，以指导公司合理安排资产配置，优化负债结构，并积极改善期限结构错配状况；通过定期或不定期根据市场及公司经营情况变化对流动性风险控制指标进行压力测试，评估公司风险承受能力并针对性改进，提升公司流动性风险承压能力；通过建立并持续完善流动性风险应急机制，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提高流动性风险应急处置能力。

目前，公司构建了由计划财务部与风险管理部构成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二道防线。计划财务部负责流动性风险的识别、评估、计量与监控，统筹安排资金需求，实施日间流动性管理等，并主动防范流动性风险；风险管理部则对公司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独立监控，并结合市场风险和信用风险的管理工作，持续关注其他类别风险向流动性风险的转化。公司大规模的资金配置和运作均需要经过公司经营管理层和风险控制委员会的集体决策。对于金融工具的变现风险，公司主要采取集中度控制、交易限额控制以及监测所持有金融工具的市场流动性状况。因此，本公司对流动性的风险管理严格依照监管要求，主动建立了多层次、全方面、信息化的管理体系，使得整体流动性风险处于可测、可控状态。

本期末，公司持有的较多的现金及银行存款、债券和股票等金融资产，其变现能力强，能于到期日应付可预见的融资承诺或还款需求。因此，本公司面临的流动性风险不重大。

(四) 技术风险

信息技术在证券行业的应用日益广泛与深入，已经成为了推动与支持证券各项业务发展的重要力量。随着证券业务日趋丰富，分工日益精细，金融服务要求越来越高，新技术和新应用不断引入，业务和技术都在逐步随之升级，系统数量快速增长，系统复杂程度越来越高，故信息技术的风险防范与安全管理愈加重要。信息系统风险事件，轻则导致公司相关业务受到影响，重则导致业务无法开展，给公司带来重大损失和负面影响。

信息技术风险防范，包括物理环境、基础设施、系统平台、应用系统、数据管控、制度流程和人员操作等诸多方面，同时也包括地震、海啸等不可抗力力和自然灾害。公司目前已经按照行业监管规范标准和要求建立了信息技术治理框架，并根据信息系统的风险管理要求设计有恰当的信息安全方针策略、控制流程和完善的应急管理体系，通过人员、组织、技术的协同融合，形成了有效的风险控制和管理机制，具备良好的信息系统安全防范能力和信息技术风险控制水平。

(五) 声誉风险

公司的声誉风险管理已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立了相关制度和管理机制，重视防范和识别声誉风险，持续完善声誉风险制度、事件处理流程、报告机制，主动、有效地应对和处置声誉风险事件，最大程度地减少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和负面影响。公司坚持预防为主的管理理念，建立常态、长效的声誉风险管理机制，注重事前评估和日常防范。通过声誉风险管理流程，加强各部门之间的响应与协作，提高防范声誉风险和处置声誉事件的能力与效率。公司实时关注网络、媒体发布的公司相关新闻资讯，并聘请专业舆情管理服务机构使用监测系统开展每日 24 小时舆情监测，确保声誉事件发生时，客观研判、督办处置、协调联动、妥善回应舆论反映情况或质疑，信息高效畅通，处理危机及时有力，有效管控声誉风险。公司与媒体持续保持顺畅沟通，为公司业务发展营造良好的舆情环境。

(六)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人员、信息技术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公司建立了以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损失数据收集和关键风险指标三大操作风险管理工具为主体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通过风险状况与控制效果的识别、评估，主要相关信息及指标的动态、持续监测，内部控制的持续加强，风险问题的整改追踪等，持续完善操作风险管理机制；通过建设操作风险管理系统，实现对操作风险的有效识别、评估、控制、计量和报告；结合事后检查和风险管理绩效考核等措施，强化制度流程的执行力；完善保障业务连续运行的管理机制，严密防范不完善的内部程序、人员、信息技术系统以及外部风险事件对公司及客户资产造成的损失。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 目	2024-6-30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 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7,627,623.74	3,842,208,213.88	405,976,633.29	4,385,812,470.91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7,627,623.74	3,842,208,213.88	405,976,633.29	4,385,812,470.91
(1) 债券	955,187.01	3,487,409,104.53		3,488,364,291.54
(2) 基金		178,137,530.79		178,137,530.79
(3) 股票	136,672,436.73	13,006,802.46	338,565,575.25	488,244,814.44
(4) 券商资管产品		902,076.10		902,076.10
(5) 其他		162,752,700.00	67,411,058.04	230,163,758.04
(二) 其他债权投资		3,229,923,977.94		3,229,923,977.94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00,000.00	13,455,222.46	14,855,222.46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001,527,000.00		1,001,527,000.00
1. 出租的建筑物		1,001,527,000.00		1,001,527,000.00
(五) 衍生金融资产		1,284,679.75		1,284,679.75
1. 利率互换		1,284,679.75		1,284,679.7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37,627,623.74	8,076,343,871.57	419,431,855.75	8,633,403,351.06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 衍生金融负债		92,000.00		92,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92,000.00		92,000.00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市价为交易所等活跃市场期末时点收盘价。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合并财务报表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估值通常基于底层投资(投资组合中的债务

证券或公开交易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算得出,或由第三方(如中央结算公司)基于现金流贴现模型提供估值。所有重大输入值均为市场中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四)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合并财务报表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估值采用管理层自对手方处获取估值报价,或使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包括现金流贴现分析、净资产价值、市场可比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这些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可能基于对估值有重大影响的不可观测输入值,因此公司将其分为第三层。不可观测输入值包括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流动性贴现、市净率等。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 拓展有限公司	东莞市	科教投资、房地产投 资、实业项目投资	80,000.00	27.90	27.90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杨志茂。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

个人投资者名称
朱凤廉

(五) 其他关联方情况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东莞市裕和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股母公司
东莞市弘舜劭和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的母公司
东莞市新世纪英才学校	本公司母公司的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清远市旌誉置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的母公司间接投资的企业
东莞市金舜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的母公司的参股公司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东证锦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东莞市东证宏德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六) 关联交易情况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1、关联方交易情况

(1) 接受服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清远市旌誉置业有限公司	电费、清洁费	900.00	27,241.6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费用	10,037,419.72	92,498,568.49

(2) 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珠海锦富御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费		328,660.63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以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折旧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以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折旧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清远市旌誉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费			233,510.19	38,194.28		560,547.00	461,469.72	28,421.39
东莞市金舜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费		58,599.75	63,817.08	10,927.35		82,039.65	85,089.44	16,371.31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2024 年 1-6 月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 日	担保到期 日	
朱凤廉、杨志茂、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东莞市金舜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432,317,000.00	2021/9/8	2024/9/8	否
朱凤廉、杨志茂、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东莞市金舜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432,317,000.00	2021/9/24	2024/9/24	否
朱凤廉、杨志茂、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东莞市金舜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432,317,000.00	2021/9/30	2024/9/30	否
朱凤廉、杨志茂、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东莞市金舜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475,549,000.00	2021/10/15	2024/10/15	否
朱凤廉、杨志茂、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东莞市金舜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3/9/7	2025/8/7	否
朱凤廉、杨志茂、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东莞市金舜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3/9/7	2025/9/7	否
朱凤廉、杨志茂、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东莞市金舜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3/9/7	2025/10/7	否
朱凤廉、杨志茂、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东莞市金舜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3/9/14	2025/11/14	否
朱凤廉、杨志茂、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东莞市新世纪英才学校	100,000,000.00	2024/2/4	2024/8/4	否
朱凤廉、杨志茂、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东莞市新世纪英才学校	500,000,000.00	2024/2/5	2024/8/5	否
朱凤廉、杨志茂、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东莞市新世纪英才学校	400,000,000.00	2024/2/6	2024/8/6	否
朱凤廉、杨志茂、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3/8/17	2024/5/16	否
朱凤廉、杨志茂、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39,750,000.00	2021/11/10	2024/11/10	否
朱凤廉、杨志茂、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39,750,000.00	2021/11/18	2024/11/10	否

担保方	2024 年 1-6 月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 日	担保到期 日	
朱凤廉、杨志茂、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97,500,000.00	2022/4/28	2024/11/30	否
合 计	4,564,500,000.00			

担保方	2023 年度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朱凤廉、杨志茂、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东莞市金舜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432,317,000.00	2021/9/8	2024/9/8	否
朱凤廉、杨志茂、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东莞市金舜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432,317,000.00	2021/9/24	2024/9/24	否
朱凤廉、杨志茂、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东莞市金舜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432,317,000.00	2021/9/30	2024/9/30	否
朱凤廉、杨志茂、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东莞市金舜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475,549,000.00	2021/10/15	2024/10/15	否
朱凤廉、杨志茂、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东莞市金舜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3/9/7	2025/8/7	否
朱凤廉、杨志茂、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东莞市金舜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3/9/7	2025/9/7	否
朱凤廉、杨志茂、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东莞市金舜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3/9/7	2025/10/7	否
朱凤廉、杨志茂、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东莞市金舜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3/9/14	2025/11/14	否
朱凤廉、杨志茂、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东莞市新世纪英才学校	200,000,000.00	2023/8/14	2024/2/7	否
朱凤廉、杨志茂、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东莞市新世纪英才学校	600,000,000.00	2023/8/15	2024/2/7	否
朱凤廉、杨志茂、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东莞市新世纪英才学校	200,000,000.00	2023/8/16	2024/2/7	否

担保方	2023 年度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朱凤廉、杨志茂、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3/8/17	2024/2/16	否
朱凤廉、杨志茂、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40,000,000.00	2021/11/10	2024/11/10	否
朱凤廉、杨志茂、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40,000,000.00	2021/11/18	2024/11/10	否
朱凤廉、杨志茂、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98,000,000.00	2022/4/28	2024/11/30	否
合 计	4,565,500,000.00			

注：期末无本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4、 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关联方	2024 年 1-6 月			说明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拆入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4/1/4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4/1/4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3,400,000.00	2024/1/8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350,000.00	2024/1/10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024/2/4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024/2/4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3,000,000.00	2024/2/4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024/2/4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024/2/5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3,000,000.00	2024/2/5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024/2/5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024/2/5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6,000,000.00	2024/2/5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024/2/5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024/2/5	2024/2/23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关联方	2024 年 1-6 月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024/2/5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024/2/5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24/2/5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2,000,000.00	2024/2/5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3,000,000.00	2024/2/5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6,000,000.00	2024/2/5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024/2/5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4/2/5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4/2/5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4/2/5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24/2/5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2,000,000.00	2024/2/5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4/2/5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3,000,000.00	2024/2/5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6,000,000.00	2024/2/5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024/2/5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024/2/5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920,000.00	2024/2/5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024/2/6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6,000,000.00	2024/2/6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024/2/6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3,000,000.00	2024/2/6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3,000,000.00	2024/2/6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24/2/6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024/2/6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2,000,000.00	2024/2/6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6,000,000.00	2024/2/6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024/2/6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3,000,000.00	2024/2/6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024/2/6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6,900,000.00	2024/2/20	2024/2/23	

关联方	2024 年 1-6 月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50,000.00	2024/3/7	2025/2/22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4/3/15	2025/2/22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8,500,000.00	2024/3/19	2025/2/22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650,000.00	2024/3/21	2025/2/22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400,000.00	2024/3/26	2025/2/22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4/4/18	2025/2/22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4/4/26	2025/2/22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400,000.00	2024/4/29	2025/2/22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900,000.00	2024/4/29	2025/2/22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600,000.00	2024/5/23	2025/2/22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4/5/23	2025/2/22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50,000.00	2024/5/24	2025/2/22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4/5/30	2025/2/22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4/6/5	2025/2/22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6,030,000.00	2024/6/27	2025/2/22	
朱凤廉	400,000,000.00	2022/4/26	2025/4/25	
合计	1,487,450,000.00			

(续表)

关联方	2023 年度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14,850,000.00	2023/1/19	2023/2/27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1,150,000.00	2023/2/1	2023/2/27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3/2/14	2023/2/27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17,000,000.00	2023/2/15	2023/2/27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418,000,000.00	2023/2/16	2023/2/27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23/2/17	2023/2/27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3/2/20	2023/2/27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3/15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65,000,000.00	2023/3/17	2024/2/23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关联方	2023 年度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	2023/3/30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3/4/18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800,000.00	2023/4/25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3,600,000.00	2023/4/27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11,500,000.00	2023/5/19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3/5/29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400,000.00	2023/6/7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3/6/8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3/6/9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1,240,000.00	2023/6/28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3/7/4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3/7/6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350,000.00	2023/7/13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11,800,000.00	2023/7/19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800,000.00	2023/7/25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750,000.00	2023/7/27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3/8/7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400,000.00	2023/8/11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317,000,000.00	2023/8/14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500,200,000.00	2023/8/15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3/8/16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7,200,000.00	2023/8/17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800,000.00	2023/8/24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2023/8/30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3/8/31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23/9/20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16,200,000.00	2023/9/22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700,000.00	2023/9/28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2023/10/8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3/10/10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350,000.00	2023/10/17	2024/2/23	

关联方	2023 年度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6,700,000.00	2023/10/20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400,000.00	2023/10/23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800,000.00	2023/10/24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1,300,000.00	2023/10/25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400,000.00	2023/10/31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450,000.00	2023/11/1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3/11/8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350,000.00	2023/11/10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8,200,000.00	2023/11/17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6,180,000.00	2023/11/21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3,200,000.00	2023/11/23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3/11/28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300,000.00	2023/12/8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77,050,000.00	2023/12/20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3/12/22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60,000.00	2023/12/25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3/12/28	2024/2/23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1,600,000.00	2023/12/29	2024/2/23	
朱凤廉	400,000,000.00	2022/4/26	2024/4/26	
合 计	2,728,580,000.00			

注：2023 年度偿还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3,158,150,000.00 元。

2024 年 1-6 月偿还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1,140,150,000.00 元。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54.70	1,033.95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公司的关联方应收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	清远市旌誉置业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存出保证金	东莞市金舜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36,917.85		36,917.85	

(2) 公司的关联方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6-30	2023-12-31
短期借款-本金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308,702,100.00	361,402,100.00
短期借款-利息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134,464,689.96	124,427,270.24
代理买卖证券款	珠海锦富御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03	26.02
长期借款-本金	朱凤廉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租赁负债	清远市旌誉置业有限公司	1,584,407.28	128,497.98
租赁负债	东莞市金舜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524,829.91	572,502.31
应付款项	杨志茂	10,000,000.00	10,000,000.00

十三、 股份支付

本公司无此事项。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或仲裁

(1) 2017 年 7 月，中金创新（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下称“中金创新”）以江苏北极皓天科技有限公司（下称“北极皓天”）、北极皓天时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中海信达担保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中海信达担保有限公司及中山证券作为共同被告，以嘉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第三人，就公司债券交易纠纷向法院提起诉讼，向各被告主张涉及纠纷的公司债券本金、利息、违约金、律师费用等共计人民币 37,093,980.00 元及诉讼费用。2021 年 3 月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中山证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中山证券不服一审判决，上诉至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2022 年 5 月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裁定驳回中金创新全部诉讼请求。中金创新又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2023 年 1 月，最高人民法院裁定提审该案。2023 年 4 月，案件进行庭审审理。2023 年 5 月，收到最高法财产保全裁定书，裁定查封、扣押、冻结被申请人中山证券 56,500,000.00 元财产。2023 年 7 月，最高人民法院撤销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2021）苏民终 2043 号民事裁定，并指令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对本案继续进行了审理。2023 年 12 月，江苏高院开庭审

理。2024 年 5 月，收到江苏高院送达民事裁定书，裁定继续查封、扣押、冻结中山证券价值 5650 万元的财产。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案二审重新审理阶段尚未判决。

(2) 2023 年 11 月，深圳泽源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申请人；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林腾蛟、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为被申请人。深圳泽源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为因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林腾蛟、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违反专项计划说明书等文件中约定的相关义务，导致其投资发生损失。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提起仲裁，要求裁决被申请人连带支付本金 5,000,000.00 元及利息损失 573,263.89 元（利息暂计至 2023 年 8 月 4 日），律师费 1 万元，以及本案全部仲裁费用。2023 年 12 月，收到深圳国际仲裁院重新指定仲裁员通知、授权仲裁庭作出管辖权决定的通知、招商银行上海分行的管辖权异议申请。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案尚未裁决。

(3) 2024 年 6 月，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为原告，以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浩（杭州）律师事务所、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被告，向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郑州片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原告请求判决四被告共同赔偿原告本金损失 4500 万元、利息损失及本案的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等追索债权的全部费用。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案尚未开庭审理。

(4) 业隆金融信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为原告，以中山证券上海徐汇分公司、中山证券、中山证券上海众仁路证券营业部为被告，向上海徐汇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被告确认原告与被告达成的关于证券公司承包经营的合同无效，请求判令被告连带向原告赔偿损失共计 1680 万元并承担逾期付款利息、诉讼费、保全费等。2024 年 4 月，收到（2024）沪 0104 民初 6183 号民事裁定书，法院裁定冻结被申请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银行存款 16,800,000.00 元或查封、扣押其等值财产。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案尚未开庭审理。

(5) 因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佛山分公司原负责人周桂崧私自销售非中山证券代销私募证券投资基金，2024 年度中山证券收到 12 个案件的诉讼材料，分别以许盈、许狄、许晓生、蔡惠莲、陈金凤、岑仕来、岑燕芳为原告，以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佛山分公司，周桂崧、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兆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金道富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为被告，就财产损害赔偿纠纷 12 案向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原告请求判决六被告连带返还投资，并支付应承担的利息和诉讼费，投资款本金合计 2,63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系列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6) 王天红为申请人，以中山证券为被申请人提起仲裁，请求中山证券支付递延奖金合计 1,101,268.93 元，以及明确 2024 年递延奖金发放时间。2023 年 6 月，收到深圳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裁决书，裁决驳回申请人王天红的全部仲裁请求。2024 年 3 月，收到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送达诉讼材料。2024 年 5 月，收到一审民事判决书，法院判决驳回原告全部诉讼请求。2024 年 6 月，收到王天红上诉状。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案尚未判决。

(7) 黄明峰为申请人，以中山证券为被申请人提起仲裁，请求中山证券支付应发未发的 2019 年度递延奖金、2020 年度递延奖金以及律师代理费用合计 4,423,540.00 元。2023 年 7 月收到仲裁裁决书，裁决驳回申请人黄明峰的全部仲裁请求。2024 年 4 月，黄明峰因不服裁决结果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起诉中山证券。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案尚未判决。

(8) 常靖为申请人，以中山证券为被申请人，向北京市西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裁决中山证券支付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差额和业务绩效奖金共计 10,027,101.35 元。2024 年 4 月，收到送达仲裁申请书、传票等，申请人常靖请求裁决中山证券支付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差额和业务绩效奖金。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案尚未判决。

(9) 黄明峰为申请人，以中山证券为被申请人，向苏州工业园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请求裁决中山证券支付奖金 9,579,500.00 元。2024 年 3 月，收到仲裁申请书、传票等材料，申请人请求苏州工业园区仲裁委判令中山证券支付其奖金。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案尚未判决。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期无需要披露的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形成的或有负债。

3、其他或有负债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或有事项。

(二) 其他承诺事项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正式公开挂牌转让东莞证券

20%股份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正式公开挂牌转让持有的东莞证券 30,000 万股股份（占东莞证券总股本的 20%），挂牌底价为 227,175.42 万元。根据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结果，本次交易最终成交价格为 227,175.42 万元。

2、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为借新还旧，归还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合同》项下授信，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授信额度，并以公司所持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000 万股股份（占东莞证券股份总数的 4%）提供最高额质押。

3、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借款展期的议案》，公司于 2024 年 1 月向烟台智库典当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 5,000 万元，借款到期日为 2024 年 7 月。经公司与烟台智库典当有限公司协商，双方已就该笔借款展期事宜达成一致，借款展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贷款展期的议案》，2023 年 9 月，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东莞信托有限公司融资的议案》，公司向东莞信托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 17.725 亿元，以所持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3.88%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将上述贷款展期一年，原质押的中山证券股权将相应展期。

5、公司与广州金保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借款合同之补充协议四》借款本金 8000 万元，合同于 2024 年 7 月 25 日到期，截至财务报告披露日尚未签订新合同及尚未还款。

(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项 目	2023-12-31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2024-6-30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94,210,556.90	185,168,303.65			4,385,812,470.91
衍生金融资产	1,493,781.80	-209,102.05			1,284,679.75
其他债权投资	560,796,864.81		16,498,893.42	1,479,892.67	3,229,923,977.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511,878.87		-24,554,398.45		14,855,222.46
金融资产小计	4,379,013,082.38	184,959,201.60	-8,055,505.03	1,479,892.67	7,631,876,351.06
投资性房地产	1,017,539,000.00	-16,012,000.00			1,001,527,000.00
上述合计	5,396,552,082.38	168,947,201.60	-8,055,505.03	1,479,892.67	8,633,403,351.06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70,000.00	-22,000.00			92,000.00
金融负债小计	70,000.00	-22,000.00			92,000.00

项 目	2022-12-31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2023-12-31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26,099,375.88	-79,795,966.58			3,794,210,556.90
衍生金融资产		2,964,931.27			1,493,781.80
其他债权投资	3,544,597,694.82		937,788.06	-14,573.28	560,796,864.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790,349.71		-19,591,269.00		22,511,878.87
金融资产小计	6,785,487,420.41	-76,831,035.31	-18,653,480.94	-14,573.28	4,379,013,082.38
投资性房地产	1,047,926,500.00	-30,387,500.00			1,017,539,000.00
上述合计	7,833,413,920.41	-107,218,535.31	-18,653,480.94	-14,573.28	5,396,552,082.38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1,471,149.47	-70,000.00			70,000.00
金融负债小计	1,471,149.47	-70,000.00			70,000.00

(二) 金融工具项目计量基础分类表

1、金融资产计量基础分类表

金融资产项目	2024-6-30 账面价值				按照《套期会计》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4,981,530,206.56				
结算备付金	1,397,514,950.02				
融出资金	1,967,699,534.66				
存出保证金	681,369,200.39				
衍生金融资产					1,284,679.75
应收款项	2,305,694,111.7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3,616,066.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85,812,470.91	
其他债权投资		3,229,923,977.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855,222.46		
合计	11,377,424,069.90	3,229,923,977.94	14,855,222.46	4,385,812,470.91	1,284,679.75

2023-12-31 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货币资金	4,374,320,049.75			
结算备付金	1,582,168,040.06			
融出资金	2,072,680,390.68			
存出保证金	758,476,678.48			
衍生金融资产				1,493,781.80
应收款项	2,369,488,796.0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6,114,287.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94,210,556.90
其他债权投资		560,796,864.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511,878.87	
合 计	11,293,248,243.02	560,796,864.81	22,511,878.87	3,794,210,556.90 1,493,781.80

2、金融负债计量基础分类表

金融负债项目	2024-6-30 账面价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592,989,501.06		
应付短期融资款	512,140,143.43		
拆入资金	511,917,655.56		
衍生金融负债			92,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653,406,044.45		
代理买卖证券款	5,809,189,814.69		
应付款项	209,847,161.28		
租赁负债	50,263,299.95		
长期借款	4,053,925,004.18		
应付债券	1,048,878,706.09		
合计	18,442,557,330.69		92,000.00

2023-12-31 账面价值			
金融负债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635,899,092.43		
应付短期融资款	721,059,352.39		
拆入资金	190,328,819.42		
衍生金融负债			70,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56,630,205.42		
代理买卖证券款	5,540,532,205.40		
应付款项	177,055,398.33		
租赁负债	50,867,732.96		
长期借款	3,962,377,937.53		
应付债券	1,024,441,162.20		
合 计	14,959,191,906.08		70,000.00

(三)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持续融资能力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母公司的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余额合计为 564,691.45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77.04%,财务负担较重;截止本备考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母公司向广东景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借款 1,500 万元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到期、向广州金保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借款 8,000 万元于 2024 年 7 月 25 日到期,公司正在沟通债务展期、还款事宜,不排除未来母公司出现无法履行相关融资协议,从而面临被要求提前偿付、承担违约责任、出现法律纠纷的风险。针对上述不利影响,本公司主要应对措施:

(1) 本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东莞证券 20%的股份,根据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结果,本次交易最终成交价格为 227,175.42 万元。2024 年 8 月 21 日,公司与东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同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与东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东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和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之合作协议》。本次重组方案尚需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以及中国证监会对东莞证券股东变更事宜的核准。

(2) 为加大资金回笼规模,加快推进公司业务转型,从而为公司向实体经济转型和拓展新质生产力创造有利条件,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全部中山证券 67.78%股权。目前尚未确定交易对方,公司将在交易对方及交易价格确定后,将交易方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3) 东莞证券 IPO 已恢复审核,东莞证券上市后募集的资金有助于其业务的拓展、业绩的提升,公司将有望获得更好的分红;在东莞证券挂牌上市满 1 年后,公司可根据届时的资金需求择机出售部分东莞证券股权。

(4) 本公司积极与贷款人协商贷款续期。

2、重大债权债务纠纷

(1) 中山证券作为原告,以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泛海控股”)作为被告,就债券交易纠纷三案分别向北京金融法院提起诉讼,并分别收到了北京金融法院出具的(2021)京 74 民初 813 号、(2021)京 74 民初 814 号、(2021)京 74 民初 815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其中:(2021)京 74 民初 813 号诉请被告偿还债券本金 1 亿元及利息;(2021)京 74 民初 814 号诉请被告偿还债券本金 5000 万元及利息;(2021)京 74 民初 815 号诉请被告偿还债券本金 7000 万元及利息。3 个案件均已申请财产保全。2023 年 5 月,法院一审判决中山证券胜诉。泛海控股提出上诉。2023 年 11 月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准许泛海控股撤回上诉,一审判决自本裁定送达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2023 年 12 月,向北京金融法院提起强制执行申请。2024 年 5 月,

中山证券已收到执行法院划付的上述三案执行款共计 268,457,179.29 元。2024 年 6 月收到北京金融法院结案通知书。

(2) 中山证券作为原告，以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泛海集团”）作为被告，就债券交易纠纷案向北京金融法院提起诉讼，并收到了北京金融法院出具的《受理案件通知书》。2022 年 4 月，中山证券收到北京金融法院一审判决，判令泛海集团偿还 5,700 万元本金及相应利息、资金占用费。2022 年 5 月，中山证券、泛海集团不服一审判决，分别向北京金融法院提起上诉。2023 年 1 月，收到北京高院二审判决书，驳回双方上诉，维持原审判决。2024 年 4 月，中山证券申请参与对被申请人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名下被轮候查封不动产变价款的分配。2024 年 6 月，中山证券向北京金融法院申请继续(2023)京 74 执 280 号案强制执行。

(3) 中山证券作为原告，以泛海控股作为被告，就债券交易纠纷向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下称“东城法院”）提起诉讼，并收到了东城法院出具的（2021）京 0101 民初 18029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2022 年 2 月，公司收到中山证券转来的东城法院《民事判决书》，判决泛海控股支付中山证券本金 2,000 万元及相应利息、违约金。2022 年 3 月，中山证券申请强制执行。2023 年 3 月中山证券申请参与对被申请人泛海控股持有民生证券股权拍卖款的分配。2023 年 3 月收到法院的部分执行款 203,148.00 元。2024 年 5 月申请恢复执行(2021)京 0101 民初 18029 号案生效判决。截至 2024 年 6 月，强制执行尚未结束。

3、债券发行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债券的议案，中山证券股东会同意中山证券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债券。

4、业务受限解除情况

中山证券于 2020 年 8 月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出具的《深圳证监局关于对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取限制业务活动及责令限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权利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0）148 号）。2023 年 8 月，中山证券收到深圳证监局《关于解除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部分业务限制的通知》（深证局机构字（2023）62 号）。深圳证监局同意先行解除中山证券新增资本消耗型业务限制，暂不恢复以自有资金或资管资金与关联方进行对手方交易。

十七、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项 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01,258.73	6,650,769.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73,292.31	3,229,487.6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47,658.94	21,590.84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6,012,000.00	-30,387,5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78,800.41	-12,640,010.3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3,070.37	287,014.75
小计	-15,835,520.06	-32,838,647.42
减：所得税影响额	-3,963,989.13	-8,041,190.93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913,125.63	-8,056,815.09
合 计	-7,958,405.30	-16,740,641.40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三日